

SAIMO 赛摩
股票代码 300466



股票代码
300466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9-032

2019年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厉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仲彦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存在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公司规模迅速扩张引起的管理风险、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等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内容详见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5274935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赛摩电气、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466
赛摩有限	指	江苏赛摩集团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的前身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厉达、厉冉、王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赛摩电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合肥雄鹰	指	合肥雄鹰自动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南京三埃	指	南京赛摩三埃工控设备有限公司（2019 年 2 月更名，原名称为：南京三埃工控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武汉博晟	指	武汉博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厦门积硕	指	厦门积硕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赛摩研究院	指	赛摩智能制造科技研究院（珠海）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赛摩智能系统	指	赛摩智能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赛摩武汉工业互联网	指	赛摩（武汉）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赛斯特	指	徐州赛斯特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上海赛摩	指	上海赛摩电气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全资子公司
广浩捷	指	珠海市广浩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系报告期内赛摩电气拟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
江苏赛往云	指	江苏赛往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控股公司
赛摩机器人	指	赛摩（上海）机器人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控股公司
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	指	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控股公司
赛摩艾普	指	江苏赛摩艾普机器人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控股公司
赛摩物流	指	上海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控股公司
赛往云	指	赛往云（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参股公司
Epistolio	指	Epistolio S.r.l.（意大利艾普机器人公司），系赛斯特参股公司
易往信息	指	易往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参股公司
深科特	指	深圳市深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参股公司
易拓威	指	易拓威（上海）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参股公司
赛摩科技	指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赛博咨询	指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赛摩协同制造工业互联网平台	指	基于自主研发的为工业应用提供服务支撑的 PaaS 云平台上，协同制造平

		台把公司多年的制造信息化经验打造成 SaaS 应用搬上了工业互联网，通过对区域制造能力的融合和共享、实现互联网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创新，整合区域优质加工资源，从根源上解决供需双方存在的问题，为中小企业提供从设计、计划管理、采购、外协、生产制造、仓储管理等企业经营全过程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
智能工厂	指	在数字化工厂的基础上，利用物联网技术和监控技术加强信息管理和服 务，提高生产过程可控性、减少生产线人工干预，以及合理计划排程。同时集智能手段和智能系统等新兴技术于一体，构建高效、节能、绿色、环保、舒适的人性化工厂。
智慧电厂	指	在广泛采用现代数字信息处理技术和通信技术基础上，集成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物联网、互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智能传感与执行、控制和管理等新技术，达到经济性好、安全性高、适应性强、绿色环保，与智能电网及需求侧相互协调，与社会资源和环境相互融合的发电厂。
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指	具有将智能制造所需的自动化、信息化、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技术的集成、融合、创新应用能力，从制造维和智能维两方面进行整合集成，为用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计量检测产品	指	电子皮带秤、称重给料/煤机、全自动样品采制和分析产品
喷涂机器人	指	利用预定的轨迹自动完成喷漆或喷涂其他涂料作业的工业机器人。
码垛机器人	指	利用机器人完成物品的自动搬运和堆码工作的机器人，机器人的轨迹规划和运动控制均有设定的程序进行自动控制。
局域智能物流系统	指	工厂、医院、实验室等领域用于内部物料或物品、产品的自动输送、存储、调度和追溯的智能管理系统
自动化包装线	指	流水线式生产的产品包装，自动完成产品的自动充填、自动包装、和转运的自动化生产线。
系统集成	指	将各功能部分综合、整合为统一的系统，为客户需求提供应用的系统模式，以及实现该系统模式的具体技术解决方案和运作方案，即为用户提供一个全面的系统解决方案。 并对该系统进行售前规划、工程设计、工程实施服务等过程。
公司章程	指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大华、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光大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赛摩电气	股票代码	300466
公司的中文名称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赛摩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aimo Electri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aim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厉达		
注册地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 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1000		
办公地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 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1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aimo.cn/		
电子信箱	dshoffice@saimo.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恒	朱伟峰
联系地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路 2 号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路 2 号
电话	0516-87885998	0516-87885998
传真	0516-87885858	0516-87885858
电子信箱	dshoffice@saimo.cn	dshoffice@saimo.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龚晨艳、谭荣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太平桥大街 19 号	黄自军、孙永波	2015 年 5 月 28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静安国际广场	姜涛、张嘉伟	2017 年 10 月 12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429,832,554.62	456,191,794.92	-5.78%	331,413,45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724,999.88	25,554,017.52	-932.45%	56,455,59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9,744,332.50	21,134,910.23	-1,470.93%	52,900,16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511,919.80	15,987,404.19	-303.36%	-28,079,647.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0	0.05	-860.0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0	0.05	-860.00%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1%	2.15%	-18.66%	7.61%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21,025,505.89	1,789,348,835.35	-9.41%	1,384,507,67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0,919,601.37	1,398,587,129.76	-15.56%	1,116,222,317.2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502,979.60	131,154,421.10	103,155,013.85	115,020,14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5,903.26	14,482,235.93	6,372,239.86	-239,275,37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36,932.82	13,846,581.00	6,042,502.97	-314,270,34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24,275.97	-21,882,740.01	3,388,650.36	14,806,445.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69.56	-6,073.50	-64,10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29,362.64	4,679,241.74	4,114,001.98	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稳岗补贴、土地补偿款、研发项目奖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1,045,242.88			业绩承诺应补偿的股份数对应的公允价值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670.13	164,382.27	135,37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737.67	-119,652.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0,809.06	298,790.66	629,838.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9.06			
合计	77,019,332.62	4,419,107.29	3,555,430.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为智能工厂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和打造工业互联网平台，主要分为智能装备、智能物流、工业机器人、智能工厂系统集成（智慧电厂）和工业互联网平台五大版块。

智能装备包括计量检测、包装、码垛等产品。其中，计量检测产品主要有电子皮带秤、称重给料/煤机、自动采制化系统等，用于散状物料在工业生产过程的重量与品质检测，以获取工厂生产经营过程所需的重量和质量数据；包装设备指用于散状物料的自动计量、填充和封装功能的产品；码垛设备包括机器人码垛和高位高速自动码垛，主要用于不同行业的产品搬运、装箱和拆码垛。

智能物流系统指工厂、医院、实验室对内部物料、物品或产品进行自动输送、存储、调度和追溯的综合智能管理系统。其中，工厂智能物流系统可用于工厂的原/辅材料的自动接卸、存储、配送以及产品的自动转运、存储、发运；医院智能物流系统可用于医院的各种物品、样本、器具、药品进行自动调度、配送、存储及管理；实验室局域物流系统可用于工厂、检验中心样品的接收、运送、传输、存储、追溯等综合管理。

工业机器人业务包括喷涂机器人、搬运码垛机器人、桁架机器人和机器人自动化应用四个方面，通过机器人应用实现工厂在物料搬运、喷涂、装配各个环节的作业自动化。

智慧电厂系统主要指综合利用物联网、边缘智能、数字孪生、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云计算等技术，在燃料智能管理、设备智能管理、安全智能管理、运行智能管理、经营智能管理，综合智能管理和数据中心智能化系统7个方面，在自动化、信息化、可视化、智能化、经营管理辅助决策等方面，对传统电厂的运营模式全面提升改造，形成具有管理精细化、模式创新、决策科学、绿色环保的新一代电厂。智能工厂系统集成业务包括为客户提供从智能单元、智能产线、数字化车间到整体智能工厂从点到面的全面解决方案。

在工业互联网业务方面，公司利用自身二十多年发展的经验，为中小企业打造了一个信息化管理平台，从而提高企业的管理效率；该平台通过制造能力上云实现区域行业资源共享，从而优化企业的供应链，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企业内部运营效率。另外，公司还可以为客户打造行业级或企业级工业互联网PaaS平台，为工业应用提供服务支撑，为客户提供一个方便快捷的软件开发环境，为行业发展提供一个符合行业特色的云化应用解决方案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核心，为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智能工厂系统解决方案和工业互联网平台。主要以公开招标方式获取订单，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针对性方案设计，并通过客户确认后组织设计、生产、在客户验收后交付；对配套设备、原材料等则采用招标、比价方式确定下游供应商。

随着国家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战略规划实施步伐的加快，工厂智能化市场快速发展，需求迅速增多，公司的智能装备、工业机器人、智能物流、智能工厂和工业互联网平台等产品和服务，将帮助客户实现生产过程的自动化、信息化、透明化，实现对生产设备、制造过程和运营管理产生数据的分析利用，利用数据驱动工厂的智能化，是公司成为国内领先的智能工厂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商的重

要基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同比降低 97.43%，主要是在建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固；
货币资金	同比降低 37.21%，主要是部份项目垫付材料款；
预付款项	同比增加 39.44%，主要是部份项目垫付材料款；
其他流动资产	同比增加 1514.45%，主要是应交增值税期末留抵增加；
预收款项	同比增加 66.34%，主要是部份项目未验收，但进度款已入账；
应付职工薪酬	同比增加 46.19%，主要是本期人工成本普遍上调；
应交税费	同比降低 34.67%，主要是本期收入同比降低，存货同比增加，应交税费同比降低；
其他应付款	同比增加 57.34%，主要是部份费用化款项未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同比增加 1162.57%，长期借款转到一年内，重新分类所致；
管理费用	同比增加 57.99%，主要是人员薪酬、及中介机构审计、评估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同比增加 40.56%，主要是企业转型，研发投入材料、人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同比增加 750.61%，主要是合并层面个别子公司商誉发生减值；
其他收益	同比增加 40.28%，主要是本期经营性政府补助较同期增长副度较大；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同比增加 100%，主要是业绩承诺应补偿的股份数对应的公允价值。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股权投资	通过全资子公司徐州赛斯特收购意大利艾普 Epistolio 喷涂机器人公司 40%的股权	2,711.37	意大利				1.93%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智能工厂系统集成优势

公司自上市以来，通过一系列资本运作、资源整合，逐步形成了国内最具实力的赛摩电气智能制造生态圈，这个生态圈汇聚了工业互联网、工业机器人、自动化装备、智能局域物流、信息化管理软件等一系列智能制造资源，为公司实现从设备制造商向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转型夯实了基础，强化了智能工厂全面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力，将加快公司实施智能工厂综合服务和工业互联网平台战略目标的实现。目前，公司已拥有核心层企业6家，紧密层企业4家。2018年7月赛摩协同制造工业互联网平台成功上线，目前拥有入驻商家2600余家。平台先后获得“工信部双创平台试点示范平台”、“G60长三角九城市首批推荐工业互联网平台”、“江苏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等荣誉。

2、技术开发与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是国家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联盟理事单位、中国衡器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拥有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散料工厂智能化工程中心、江苏省自动衡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一批研发机构，和中国赛迪研究院在上海成立了赛摩(上海)智能制造研究中心，赛摩徐州、合肥雄鹰、武汉博晟、厦门积硕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截止2018年底公司拥有授权专利274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57项，拥有软件著作权82项。技术创新和公司综合实力得到明显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高精度皮带秤获得“江苏省机械行业优秀品牌奖”“散料智能检测与分析自动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通过验收，“自动衡器智能测控平台研制与应用”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机器人全自动制样系统”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淮海云协同制造服务平台被认定为徐州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机器人全自动制样系统为高端装备制造新技术新产品被列入省重点推广应用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企业经营多级融合管控系统”在湖南理昂生物质发电集团、河南航空港兴晟信集团等投入使用，有效地促进集团企业管理系统从两级管理向集团和厂级的融合管理转变。

协同制造服务平台经过半年的上线运行，已具备为制造业企业提供解决实际业务场景的能力，帮助制造业逐步转型升级，让工业制造更简单；改善企业运营水平，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以及增加企业的竞争优势。同时，协同制造平台将赛摩多年的制造信息化经验打造成SaaS应用搬上了工业互联网平台，通过对区域制造能力的融合和共享，实现互联网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创新，整合全球优质加工资源，从根源上解决供需双方存在的问题。基于工业互联网技术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为中小企业提供一个从设计、计划管理、采购外协、制造过程、仓储管理等企业经营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平台。

2018年子公司武汉博晟完成大数据可视化能耗诊断平台（DDP2.0）、生产配置工具系统（ST2.0）、任务调度工具系统（TM2.0）、电力小助手2.0 APP、数据中心采集传输软件平台、煤粉细度在线软测量系统、全厂负荷优化分配系统、锅炉在线试验平台、冷端运行优化系统、锅炉结焦预警系统、磨煤机故障诊断平台等智慧电厂子系统的开发，丰富和完善了公司智慧电厂的解决方案。

2018年子公司厦门积硕开发了医疗行业及实验室智能物流管理系统，其中医疗行业涉及医院物流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手术中心物流系统解决方案，检验中心物流系统解决方案，医疗气动传输系统方案，箱式中型物流系统方案，轨道小车系统方案以及手供一体物流系统方案。另外还研发了实验室智能物流管理系统，目前主要应用在火力发电、冶金、环境监测和橡胶化工等行业。“医院智能物流系统”、“实验室智

能物流系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被市场广泛认可。

3、品牌优势

协同制造平台成功入选了工信部2018年全国制造业“双创”试点示范平台、长三角九城市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江苏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和徐州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公司成功入选江苏省中小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优秀服务商名单和江苏省智能制造领军服务机构。

公司的“Saimo 赛摩”商标被认定为江苏省著名商标，赛摩电子皮带秤被国家工信部授予“中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在计量检测领域公司“赛摩”及子公司“三埃”品牌在行业内拥有很高的市场知名度。公司的高精度皮带秤的称重准确度达到了世界最高的0.2级，目前在世界上仅有“赛摩”及“三埃”获得国际法制计量组织OIML颁发的0.2级（最高等级）证书，技术水平国际领先。由于进口或国内企业均没有可替代的产品，阵列式高精度皮带秤定位为行业高端产品，凭借巨大的技术优势，经过数年的产品推广，公司品牌已经得到广大用户的认可，在业界拥有良好的口碑和声誉。

子公司武汉博晟，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夺得了多个行业第一：研发了行业第一套发电企业日利润系统；第一套发电企业燃料集中管控系统；第一套发电企业燃煤实时成本系统；第一套发电企业燃料质检CNAS系统；成功打造了第一个基于互联网+和大数据应用的燃煤电厂智慧企业案例；先后编写了多本行业专著：第一本针对火电企业燃料智能化管理建设的书籍《火电企业燃料智能化管理》；《发电企业设备点检定修管理》；参与起草中电联第一个燃煤管理的行业标准《火电厂智能燃煤系统》，并出版了智能燃煤系统的专著《火电企业智能燃煤系统》一书。武汉博晟通过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三级（CMMI III）认证，CMMI即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代表着国际上最先进的软件工程方法，代表公司在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的能力得到国际认可。

子公司合肥雄鹰和中国科技大学成立了中科大雄鹰机器人实验室，公司在化工、粮食、饲料改性塑料等散料行业的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应用拥有较高的知名度，是目前国内少数同时掌握工业机器人、自动包装机械和自动化配料等整套生产线核心技术的生产企业之一。

子公司厦门积硕作为一家局域智能物流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围绕气动传输、轨道小车、AGV技术开发出大量的产品，获得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其自主研发的“工厂智能物流系统”“医院智能物流系统”、“实验室智能物流系统”等产品已在国内多个行业得到广泛应用，多个产品成为细分市场的领导者，厦门积硕以专业、成熟的行业用户解决方案和优质服务赢得了业界良好的口碑。

4、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200多名技术研发人员，专业门类齐全，技术力量雄厚，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厉达、何福胜先生分别担任了全国衡器计量技术委员会（MTC10）和全国衡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97）委员。子公司合肥雄鹰、南京三埃、武汉博晟、厦门积硕四家子公司的创始人及业务骨干均为行业内的技术专家，子公司上海赛摩电气公司拥有“中国制造 2025”专家多名，合资公司赛往云汇集了一批工业互联网领域的专家、意大利艾普公司拥有一批具有三十多年经验的喷涂机器人研发人员；参股公司易往信息设立了6个独立的工程中心以及4大研发基地，拥有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江西易往联合研发中心，与以色列n-Join公司合作成立海外研发机构，与工信部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共同成立北京京亦智能制造技术创新中心，这些研究机构和工程中心聚集了智能制造相关的自动化、信息化、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的尖端人才。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的资源整合汇集了一大批行业的优秀人才，将有效保证公司成为中国领先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这一战略目标的实现。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国内实体经济仍处于较为低迷的状态，但国家力促制造业转型升级，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智能制造政策和相关优惠扶持措施，为制造业转型升级注入了强劲动力。深入实施《中国制造2025》，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制造业需要自动化、信息化的诉求越发强烈，为以“成为领先的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提供商”为战略目标的公司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战略目标和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结合《中国制造2025》和“十三五”国家规划，积极整合公司内部资源，以创新为基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技术创新，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技术和服务水平，同时通过并购重组、战略性投资等资本运作方式迅速聚拢智能制造产业资源，完善赛摩智能制造生态圈，进一步增强业务竞争力，为实现公司稳健的可持续性发展奠定基础。

2018年是赛摩电气进军工业互联网的开局之年，赛摩协同制造工业互联网平台已成功上线，重点帮助制造业中小企业实现信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目前平台注册企业已达2600家，经中国信通专家检测已形成销售管理、产品管理、计划管理、生产管理、采购管理等应用。先后获得“工信部双创平台示范单位”“G60长三角九城市首批推荐工业互联网平台”、“江苏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等荣誉。2018年，随着赛摩机器人公司、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公司、上海赛摩公司的相继成立，赛摩智能制造生态圈更加完善，现已经形成了涵盖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机器人、智能物流、智能工厂、智慧电厂五大业务领域的智能制造生态圈，具备了多行业、多领域、多产品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的资质和能力。公司并被评为“江苏省智能制造领军服务机构”、“江苏省中小企业信息化智能化优秀服务商”，智能工厂业务将成为集团公司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9,832,554.62元，同比减少5.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724,999.88元，同比下降932.45%。主要原因为部分子公司业绩完成没有达到预期，基于审慎原则，公司需对收购厦门积硕科技有限公司和合肥雄鹰自动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所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导致本报告期净利润亏损。

（一）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发展战略和2018年工作计划，重点在提升公司智能制造综合解决方案能力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具体工作如下：

1、智能工厂业务

公司充分发挥赛摩电气智能制造生态圈的先进制造资源优势，加快实施工厂智能化产业布局及在智能制造领域上的发展，夯实公司从设备制造商向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型的基础，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与南京国泰消防成功签署了“国泰消防一期年产1000万具干粉灭火器智能工厂工程商务合同”，项目的实施主要内容包括：智能工厂的整体规划、智能物流系统的建设、自动化产线的建设、信息化管控系统、工业机器人的应用、大数据与物联网等六大方面。2018年虽然由于受到环保、项目基建进度等因素影响，施工进度不及预期，但经过各子公司、各部门协力同心，项目基本安装完毕，进入调试阶段。该项目充分发挥了集团协同优势，集中优势资源，联合合肥雄鹰、厦门积硕、易往信息等子公司共同研发并取

得重大突破，其中干粉灭火器自动充气系统采用机械手、PLC控制及视觉识别系统，实现在线瓶体自动充气，对充气压力实时检测，判断充气压力是否合格以及对不合格品进行处理。瓶体气密性检测系统采用机械手、PLC控制及视觉识别系统，对在线对瓶体气密性检测，实现取放瓶、浸水、充气、检测等工序，通过视觉识别系统判定是否合格以及对不合格品进行处理。该项目技术应用为国内首创，共申请发明专利7件，且具有较强的可复制性，先发优势及大量的技术和工程经验的积累，有利于公司下一步在国内消防灭火器行业开展业务，对未来公司的业绩支撑提供有力抓手。

智慧电厂是发电企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公司在国电民权电厂打造的智慧电厂一期项目已开始运行，跨全厂多个部门之间的生产管理、过程管理、设备状态等信息均已实现了有机融合，全面互通，实现了SIS实时数据、热力计算指标、用户离线录入数据、运行过程记录数据、生产报表数据之间的时序关联。该项目基于工业大数据的应用途径和方法，引入数据的“信息密度”概念，着重强化了现场设备信息、运行日志信息的结构化存储，为后续开展大数据应用研究、挖掘电厂数据资产的价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使用数字孪生技术在智慧电厂的建设中将全厂建筑与设备虚拟化，包含：升压站、汽机房、集控楼、锅炉房、脱硫塔、煤场等全部区域的全部设备，对电厂各系统和设备的外观、工艺流程进行三维实时在线展示，直观的显现系统和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报警情况。数字孪生与分散控制系统（DCS）、厂级监控信息系统（SIS）、管理信息系统（MIS）及视频监视系统（VMS）对接，进行可视化的设备控制和信息管理。利用物联网技术实现对电厂设备的集中管控和远程诊断，其中在电厂利用物联网和设备远程监测技术实现了对设备的故障预警，避免了设备故障的发生。

在燃料智能化领域，公司抓住电力行业深化燃料智能化管理的机遇，利用原燃料管控智能化方面的应用拓展优势，公司重点研发的机器人全自动制样系统充分利用已实施的酒钢项目及徐塘项目影响力，重点加强了机器人制样的宣传与跟踪，通过与技术中心有效配合成功签订国电山东机器人制样项目，机器人全自动制样系统荣获2018年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二等奖，为2019年机器人制样下步树立行业标杆、扩大销售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和大唐徐塘电厂共同打造的燃料智能化创新基地，于2018年6月在江苏徐州大唐徐塘电厂揭牌。该系统采用机器人技术对传统散料制样进行了创新应用，实现了燃料制样的自动化、智能化和机器人化，是燃料智能化管理的一个创新示范。公司还获得了豫能兴县铁路煤炭集运专用线建设项目燃料智能管控系统、贵州黔桂天能焦化煤炭采制化管控系统EPC总承包合同项目等重要订单。

2、工业互联网平台

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实现智能制造，2018年7月18日，在国家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基地上海松江共同设立“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立足上海辐射长三角区域加快赛摩工业互联网协同制造平台的推广。

赛摩工业互联网协同制造平台是一个致力于为工业应用提供服务支撑的PaaS云平台，旨在打造集工业网关、工业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工业应用开发、应用系统和应用服务管理等于一体的工业云操作系统，能够为制造业企业提供解决实际业务场景的能力，提升制造业的转型升级能力，让工业制造更简单，改善企业运营水平，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以及增加企业的竞争优势。平台在助力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同时，也兼顾服务软件商需求，面对未来SaaS化软件普及，越来越多的传统软件开发商对互联网转型有迫切意愿，需要对传统软件的架构体系、交付方式和运维模式进行云化的升级，这需要传统厂商对应用支撑能力更为灵活和动态，云平台能够支持快速构建云化环境，进行快速应用开发，实现传统软件商向云化转型，并在云端实现对各业务（包括设备等）应用监控、预测与管理。

该平台把赛摩多年的制造信息化经验打造成SaaS应用搬上了工业互联网平台，并通过对区域制造能力的融合和共享、实现互联网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创新，整合全球优质加工资源，从根源上解决供需双方存

在的问题，为众多中小企业提供一个从设计、计划管理、采购外协、制造过程到仓储管理等企业经营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平台。

该平台2018年成功入选G60科创走廊九城市第一批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荐目录，同时也进入工信部2018年制造业“双创”平台试点示范项目名单。未来，公司将通过新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建设，以点带面，快速推进“互联网+协同制造”协同效应的形成与辐射，为我国打造工业互联网全产业链生态链，推动制造业的快速发展与能级提升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3、工业机器人

喷涂机器人方面，中意合资公司赛摩艾普喷涂机器人市场取得突破，家具行业上市公司龙头企业选用赛摩艾普喷涂机器人，为赛摩艾普机器人的市场推广奠定了基础。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喷涂机器人的技术优化及市场推广工作，充分利用意大利Epistolio公司的技术优势，完成了专业喷涂机器人的国产化工作，并联合易往信息等多家公司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参加2018（重庆）国际汽车零部件展，打造集智能制造、智慧服务、智慧生活于一体智配之家。

码垛机器人方面，目前，公司是国内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实现搬运工业机器人产业化的主要龙头企业之一，拥有年产2000台（套）的制造能力，位居国内搬运工业机器人制造企业的前列，子公司合肥雄鹰的机器人荣获第四届“恰佩克”最佳行业应用奖。

控股公司上海赛摩机器人拥有先进的桁架机器人研发能力，在金属加工自动化领域具有技术领先优势。

4、智能物流业务

公司依托子公司厦门积硕在自动化仓储和局域智能物流领域的丰富经验及技术实力，为用户提供定制化的智能物流综合解决方案，在医疗行业、火电行业、环境检测行业、橡胶化工行业、食药监体系、工厂体系等新行业实现突破。

智能物流领域取得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开发了多项智能仓储物流新产品：全自动料箱立库、全自动穿梭板密集库，紧凑型全自动料箱立库，线边堆叉全自动立库，智能储送一体化气动传输系统、麻醉管理柜、医疗多收多发气动传输系统、智能药柜、箱式立体柜、智能箱式轨道物流系统等；其中医疗行业随着精益化管理和建设现代化医院概念的提出，基于医院物流体系而研发的局域智能物流系统，由于能够有效提升和改善目前医院的物流困境，提高医院的管理水平，能够为医院提供多样化、定制化的综合物流解决方案，在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已成功签订多项医院智能物流系统项目，局域智能物流系统作为“智慧电厂”不可或缺的一个环节，各大电厂积极推进智能化改造进程，同时由于公司在该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获得了多个火电项目。在新行业方面，着重于涉及物流链条较长的制造企业以及高频率样品送检企业，不断尝试，挖掘需求，设计方案，力求解决其痛点及难点，局域智能物流系统在环境检测行业、橡胶行业、食药监体系、工厂体系这些新的场景得到运用。

（二）内部管理方面

结合公司发展需要，不断完善各子公司各部门管理模式，以支撑公司发展战略，提高运行效率。公司进一步强化内部治理，防范风险，同时加强成本、财务等内部管理，强化团队建设，整合内部资源，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压缩运营成本，提高盈利能力。设立了集团运营管理中心，包括集团供应链、市场协同、人力资源、财务管理中心等集团化管理平台对集团人、财、物统一管理，保障集团运营效率提升、降低成本、提高效益，从而整体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三）资本运作方面

2018年，赛摩生态圈中又加入了四位新成员：上海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科技公司、赛摩（上海）机器人有限公司、赛摩智能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将负责公司智能物流业务的研发和推广；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将负责公司工业互联网业务的研发和推广工作；上海赛摩电气将负责集团公司智能工厂业务的规划和集成。

通过一系列资本运作、资源整合，赛摩电气智能制造生态圈已初具规模，在这个生态圈整合了机器人、自动化装备、智能局域物流、信息化管理软件等一系列智能制造资源，为公司实现从设备制造商向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转型夯实了基础，加快了公司实施工厂智能化产业布局及在智能制造领域上的发展。公司自上市以来先后全资收购了四家公司、战略性投资六家公司，其中有三家智能工厂信息化管理软件公司、三家机器人公司（包括国外一家）、一家自动检测公司、一家智能物流公司、一家云计算大数据公司，成为国内最具实力的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

赛摩电气抓住全球制造业分工调整和我国智能制造快速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快速整合智能制造行业内优质资源，加强在工业互联网+自动化设备领域的核心能力，强化建设智能工厂和智能制造体系全面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力，使公司整体在技术研发、市场营销和客户资源上优势互补、形成协同效应，大大提高了赛摩电气在工厂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的竞争能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9,832,554.62	100%	456,191,794.92	100%	-5.78%

分行业					
成套	188,318,743.70	43.81%	167,738,899.26	36.77%	12.27%
电力	77,059,621.48	17.93%	107,624,194.42	23.59%	-28.40%
化工	59,755,886.58	13.90%	70,890,885.15	15.54%	-15.71%
医疗管道	23,707,167.89	5.52%	21,190,042.48	4.64%	11.88%
港口	22,568,244.61	5.25%	9,210,093.96	2.02%	145.04%
食品	12,349,214.69	2.87%	31,614,556.36	6.93%	-60.94%
高速公路	9,432,887.76	2.19%	10,979,367.12	2.41%	-14.09%
其他	36,640,787.91	8.52%	36,943,756.17	8.10%	-0.82%
分产品					
计量检测产品	218,896,566.09	50.93%	246,737,188.98	54.09%	-11.28%
包装码垛产品	71,702,675.45	16.68%	84,087,201.06	18.43%	-14.73%
智能物流系统	52,540,078.58	12.22%	58,548,468.67	12.83%	-10.26%
信息化项目	49,658,013.81	11.55%	39,798,734.77	8.72%	24.77%
自动化项目	29,345,424.90	6.83%	19,506,239.31	4.28%	50.44%
其他	7,689,795.79	1.79%	7,513,962.13	1.65%	2.34%
分地区					
华东	187,680,310.68	43.66%	216,760,580.96	47.52%	-13.42%
华北	69,034,692.07	16.06%	78,511,301.16	17.21%	-12.07%
华中	60,160,244.87	14.00%	51,149,881.62	11.21%	17.62%
西南、西北	54,466,892.95	12.67%	57,810,790.29	12.67%	-5.78%
华南	23,742,270.89	5.52%	16,474,461.88	3.61%	44.12%
东北	22,390,373.08	5.21%	25,009,882.14	5.48%	-10.47%
国外	12,357,770.08	2.88%	10,474,896.87	2.30%	17.9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成套	188,318,743.70	95,595,377.23	49.24%	12.27%	28.36%	-6.36%
电力	77,059,621.48	42,196,867.58	45.24%	-28.40%	-37.72%	8.20%

化工	59,755,886.58	40,357,348.77	32.46%	-15.71%	-5.83%	-7.08%
分产品						
计量检测产品	218,896,566.09	125,915,074.36	42.48%	-11.28%	-17.75%	4.52%
包装码垛产品	71,702,675.45	45,527,525.83	36.51%	-14.73%	-2.88%	-7.75%
智能物流系统	52,540,078.58	32,736,779.88	37.69%	-10.26%	7.80%	-10.44%
信息化项目	49,658,013.81	22,890,947.83	53.90%	24.77%	39.32%	-4.81%
分地区						
华东	181,466,029.85	80,947,918.02	55.39%	-13.45%	-26.01%	7.57%
华北	69,034,692.07	51,989,033.82	24.69%	-12.07%	3.94%	-11.60%
华中	60,160,244.87	33,538,412.54	44.25%	17.62%	2.99%	7.92%
西南、西北	54,466,892.95	39,981,309.65	26.60%	-5.78%	10.56%	-10.8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仪器仪表制造业	销售量	台/套	3,358	3,212	4.55%
	生产量	台/套	3,407	3,204	6.34%
	库存量	台/套	362	313	15.6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2017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4），2017年10月26日，公司与国泰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国泰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期年产1000万具干粉灭火器智能工厂工程商务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7,400.00万元（含追加合同），项目的实施主要内容包：智能工厂的整体规划、智能物流的建设、自动化产线的建设、信息化管控系统、工业机器人的应用、大数据与物联网等六大方面。截止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748.00万元。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仪器仪表制造业	材料费	194,104,709.84	79.01%	205,634,469.39	79.17%	-5.61%
仪器仪表制造业	人工费	22,941,776.86	9.34%	30,953,420.39	11.92%	-25.88%
仪器仪表制造业	制造费用	28,621,042.46	11.65%	23,159,793.06	8.92%	23.58%
合计		245,667,529.16	100.00%	259,747,682.84	100.00%	-5.4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9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变更原因
珠海研究院	新设成立增加
美国赛摩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物流	新设成立增加
江苏赛往云	新设成立增加
上海赛往云	企业合并增加
上海互联网	新设成立增加
武汉互联网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机器人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智能系统	新设成立增加

1.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7,062,366.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1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497,931.04	2.95%
2	第二名	10,792,452.83	2.55%
3	第三名	9,224,138.00	2.18%
4	第四名	7,476,982.76	1.77%
5	第五名	7,070,862.09	1.67%
合计	--	47,062,366.72	11.1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55,002,669.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2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4,494,653.28	7.68%
2	第二名	11,370,965.10	3.57%
3	第三名	8,029,914.53	2.52%
4	第四名	7,579,873.27	2.38%
5	第五名	3,527,263.07	1.11%
合计	--	55,002,669.25	17.2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8,964,308.35	66,505,599.06	18.73%	
管理费用	62,459,669.50	39,533,196.88	57.99%	主要是人员薪酬、及中介机构审计、评估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549,552.53	6,021,002.64	25.39%	
研发费用	50,054,091.09	35,611,141.41	40.56%	主要是企业转型，研发投入材料、人工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努力增强和提高核心技术与产品竞争力。2018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50,054,091.09元，占营业收入的11.65%；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授权专利186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55项，拥有软件著作权81项。报告期内，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散料智能检测与分析自动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通过验收，《自动衡器智能测控平台研制与应用》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机器人全自动制样系统》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二等奖，技术创新和集团综合实力得到提升。

报告期内，围绕工厂智能化及智能制造领域，重点推进了以下研发项目：赛摩协同制造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设备健康管理系统、企业多级融合管控系统、智能化工厂解决方案（灭火器）、自动化立体仓库、智能物流系统、散料智能检测与分析自动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机器人全自动制样系统、全自动煤炭采样制样系统等。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2	284	26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8.40%	26.79%	25.61%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054,091.09	35,611,141.41	18,728,822.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65%	7.80%	5.6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340,242.19	386,837,462.91	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852,161.99	370,850,058.72	2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11,919.80	15,987,404.19	-303.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05.76		-2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38,088.42	184,247,079.06	-9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3,682.66	-184,247,079.06	-9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60,000.00	304,347,660.86	-4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282,705.34	100,872,980.48	6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705.34	203,474,680.38	-100.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43,309.08	35,238,368.01	-223.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310.91%，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税费、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6292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94.79%，主要是同期收购厦门公司，本期无收购；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00.80%，主要是本期偿还债务较同期多72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层面子公司商誉发生减值计提2.6亿坏账。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88,739.55	0.3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045,242.88	-31.91%	业绩承诺应补偿的股份数对应的公允价值	是
资产减值	290,712,742.82	-132.81%	合并层面商誉减值	是
营业外收入	220,120.24	-0.10%	对供应商产品质量的罚款	否
营业外支出	861,655.88	-0.39%	环保罚款及滞纳金费用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5,353,841.19	4.03%	104,075,278.73	5.82%	-1.79%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415,881,768.72	25.66%	454,983,307.00	25.43%	0.23%	无重大变化
存货	186,348,219.62	11.50%	128,977,198.86	7.21%	4.29%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60,768,206.08	3.75%	62,296,478.62	3.48%	0.27%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89,394,664.47	11.68%	184,395,790.03	10.31%	1.37%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254,150.94	0.02%	9,881,184.41	0.55%	-0.53%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42,660,000.00	8.80%	111,900,000.00	6.25%	2.55%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0.00	0.00%	35,533,332.00	1.99%	-1.99%	无重大变化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 金额	本期出 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71,045,242.88					71,045,242.88
上述合计	0.00	71,045,242.88					71,045,242.88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71,563.07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00,0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25,141,593.00	抵押
无形资产	14,205,201.20	抵押
合计	59,418,357.27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738,088.42	414,500,592.00	-97.6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苏赛往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信息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电气设备、通讯器材、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和技术服务	新设	5,1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赛往云（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期	工业互联网平台、协同制造平台的开发和服务		-460.09	否		
上海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物流科技、工程技术、智能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物联网科技、信息科技、自动化控制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服务。	新设	12,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王博、李鹏、王学宇	长期	工厂局域物流、智能化立体仓库、AGV 及物流配送系统		-96,972.37	否		
赛摩智能制造科技研究院（珠海）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培训，转让，维护和销售	新设	5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工业自动化软硬件开发及维护；人工智能、机器视觉、机器学习、图像处理与分析算法、工业总线及运动控制软		-4,425,788.50	否		

								件的开发、销售及 服务					
SAIMO TECHNOLOG Y,INC.	智能制造领域内的技术开 发,服务,咨询,培训,转 让,维护和销售	新设	6,899,311.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人工智能、机器视 觉、机器学习、图 像处理与分析算法 等研究开发			否		
赛摩智能系统 工程(上海)有 限公司	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力工 程,机械设备、电子产品 的设计、研发、销售、安 装及维修,软件开发,计 算机系统集成,信息技 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 与存储服务,计算机、 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 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 进出口业务。	新设	3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智能系统的研究开 发			否		
赛摩(上海)机 器人有限公司	从事机器人、智能化设 备、机械设备及配件、 电子产品的研发、销 售,软件开发,从事机 器人科技、智能化科 技、机电科技、机械 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 发、技术咨询、技术 服务、技术转让,计 算机、软件及辅助设 备的销售。	新设	5,1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庞咪咪	长期	工业机器人		-7,764.75	否		
赛摩(武汉)工 业互联网科技 有限公司	互联网科技、计算机 科技、电子科技、通 讯科技领域内的技 术开发、技术咨询、 技术转让、技术服 务;电子产品(不含 电子出版物)、电气 产品、机电设备及 配套设备、通讯器 材(专营除外)、计 算机软硬件及配套 设备的批发兼零售; 商务信息咨询(不 含商务调查);广 告设计、制作、发 布、代理;货物进 出口、技术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不含 国家禁止或限制进 出口的货物或技	新设	1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工业互联网平台、 协同制造平台的开 发和服务			否		

	术)。												
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互联网科技、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通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电气产品、机电设备及配套设施、通讯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套设备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各类广告,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新设	25,5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赛往云(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期	工业互联网平台、协同制造平台的开发和服务			否		
合计	--	--	144,599,311.00	--	--	--	--	--	0.00	-4,530,985.71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雄鹰	子公司	工业机器人、自动包装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2,000,000	170,262,785.56	46,569,839.46	92,083,362.80	12,375,705.05	11,036,606.73
南京三埃	子公司	工业过程自动化检测技术和各种测控仪表研究、生产	30,000,000	140,802,886.51	114,771,344.25	93,012,081.44	42,989,586.35	37,598,627.38
武汉博晟	子公司	为以能源、电力行业为核心的企业提供信息化领域的软件和服务	30,000,000	83,649,963.66	41,985,990.76	49,694,220.71	12,094,943.07	11,576,703.01

厦门积硕	子公司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局域智能物流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销售、安装、维护及咨询服务	29,999,999.00	112,857,890.11	61,520,459.10	56,275,205.36	-3,958,734.23	-2,744,313.84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赛往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与赛往云（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合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投资 510 万元，占比 51%	江苏赛往云为公司业务领域增加了工业互联网版块，可以向制造业企业提供从基础设施上云，到业务应用上云的全面的上云云上业务应用，而且可以为政府园区提供全套的企业上云完整方案。
上海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与王博、李鹏、王学宇联合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投资 1,200 万元，占比 60%	赛摩物流将从工厂内部的仓储和物流业务和 MES，WMS 系统切入，提供不同层次的工厂智能化解决方案，将提升公司智能物流领域的竞争能力促进公司在该领域的智能工厂项目的业绩增长。
赛摩智能制造科技研究院（珠海）有限公司	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投资设立赛摩研究院，持股比例 100%。	目前主要从事人工智能、机器视觉、机器学习、图像处理与分析算法等基础技术的研究开发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将会不断提升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业绩起到积极作用。
SAIMO TECHNOLOGY, INC.	公司全资子公司赛摩研究院以自有资金 1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89.9311 万元人民币）在美国投资设立赛摩技术有限公司，赛摩研究院持股比例 100%。	目前主要从事人工智能、机器视觉、机器学习、图像处理与分析算法等基础技术的研究开发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将会不断提升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业绩起到积极作用。
赛摩（上海）机器人有限公司	公司与庞咪咪联合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投资 510 万元，占比 51%	结合高性能的机器人技术和专业的传感和控制技术和云数据处理技术为手段，完成了从原材料入库到产成品出库全生产过程的无人化工厂解决方案。
赛摩（武汉）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以自有资金 1,000 万元投资设立赛摩武汉工业互联网，持股比例 100%。	公司目标是致力于打造中国领先的工业互联网云计算平台，汇聚与制造业相关的应用软件、SaaS 软件、制造技术资源，通过互联网将工业技术、资源、设备、场景等连接并形成能力和服务。
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与赛往云（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合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投资 2,550 万元，占比 51%	云公司目标是致力于打造中国领先的工业互联网云计算平台，汇聚与制造业相关的应用软件、SaaS 软件、制造技术资源，通过互联网将工业技术、资源、设备、场景等连接并形成能力和服务。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与赛往云（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合投资设立江苏赛往云，赛往云公司集成了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方面的技术布局，和赛摩电气在机械、电子、电气等工业制造相关的资源与能力，整合双方优势，形成差异化市场竞争能力，提升了赛摩电气在智能制造领域

特别是工业互联网领域的解决方案。

2、报告期内，公司与王博、李鹏、王学宇联合投资设立赛摩物流，从事物流科技、工程技术、智能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物联网科技、信息科技、自动化控制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丰富了公司在智能物流等产品线，提高公司为智能工厂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赛摩研究院，注册资本5,000万元，加强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培训、转让，维护和销售。

4、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赛摩研究院在美国投资设立赛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美元，加强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培训、转让，维护和销售。

5、报告期内，公司与庞咪咪联合投资设立赛摩机器人，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投资510万元，占比51%。

6、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投资设立赛摩武汉工业互联网，持股比例100%。

7、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投资设立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持股比例100%。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国家及行业政策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目前我国制造业正面临转型升级和提升自动化与智能化生产阶段。“十三五规划”也明确提出加快实施《中国制造2025》，推进工业智能制造、先进制造业发展，建设制造强国；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加快发展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等，资金、人才、技术等各类社会资源将加速向智能制造领域集聚，力争用十年的时间，迈入制造强国行列。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贸易摩擦也倒逼我国制造业智能升级和扩大内需。除此以外，消费升级也助推制造业的智能化需求，需求侧的提振将助力制造业进入可持续发展的景气模式。

2018年4月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出台《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十三五”时期是我国机器人产业发展的关键时期，应把握国际机器人产业发展趋势，整合资源，制定对策，抓住机遇，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我国机器人产业实现持续健康快速发展。规划要求五年内形成我国自己较为完善的机器人产业体系。根据工信部工作部署，下一阶段相关产业促进政策将着手解决两大关键问题：一是推进机器人产业迈向中高端发展；二是规范市场秩序，防止机器人产业无序发展。规划的出台将促进企业对机器人应用的需求，促进赛摩机器人业务的快速增长。

2018年6月工信部出台《工业互联网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相关内容要求形成重点行业企业内网络改造的典型模式。初步构建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建成5个左右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标识注册量超过20亿。初步形成各有侧重、协同集聚发展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在鼓励支持各省（区、市）和有条件的行业协会建设本区域、本行业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基础上，分期分批遴选10个左右跨行业跨领域平台，培育一批独立经营的企业级平台，打造工业互联网平台试验测试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推动30万家以上工业企业上云，培育超过30万个工业APP。初步建立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体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机制，全面落实企业内网络安全主体责任，制定设备、平台、数据等至少10项相关安全标准，同步推进标识解析体系安全建设，显著提升安全态势感知和综合保障能力。工业互联网行动计划的出台将提高工业互联网业务的推进，促进赛摩向工业互联网行业转型。2018年6月工信部出台《工业互联网APP培育工程实施方案（2018-2020年）》要求到2020年，培育30万个面向特定行业、特定场景的工业APP，全面覆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运营维护和经营管理等制造业关键业务环节的重点需求。突破一批工业技术软件化共性关键技术，构建工业APP标准体系，培育出一批具有重要支撑意义的高价值、高质量工业APP，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工业APP企业。工业APP应用取得积极成效，创新应用企业关键业务环节工业技术软件化率达到50%。工业APP市场化流通、可持续发展能力初步形成，对繁荣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生态、促进工业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的支撑作用初步显现，赛摩电气子公司上海赛摩是工信部首批标准委员会成员。工信部于2018年10月出台《原材料工业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相关内容指出到2020年，工业玻璃、先进陶瓷、人工晶体材料产业化取得明显进展，高性能无机纤维及其增强复合材料质量大幅提高，石墨烯材料生产达国际先进水平。建材部品化加速推进，水泥、平板玻璃质量保障能力大幅提升，矿物功能材料品种日益丰富，绿色建材在新建建筑中应用比重达到40%。推动智能工厂建设，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提高原材料产品质量追溯能力。行动方案的出台将促进个行业在原材料管理，质量提升的市场需求，促进公司原燃料相关的计量、检测设备、原燃料管理系统产品的销售和业绩提升。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及定位

作为中国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联盟、工信部双创平台试点示范单位，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并利用资本市场快速整合行业内优质资源，迅速打造智能工厂和智能制造全面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力，

推进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成为领先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和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商。

（三）2019年重点工作

1、继续加大公司资源整合和业务协同力度，提升智能工厂业务占比

2019年，公司将利用赛摩生态圈内先进制造资源优势，充分发挥上海赛摩电气公司、赛摩机器人公司和赛摩物流公司等各公司业务协同效应，将在智能工厂整体规划、智能物流系统建设、自动化产线建设、信息化管控系统建设、工业机器人应用、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大数据与物联网应用等相关领域加强研发，创新产品应用，同时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开拓相关或类似行业的智能工厂业务，不断提升公司在智能工厂和工业互联网领域的知名度和竞争力。

完善梳理干粉灭火器智能工厂项目，形成自动化制罐生产线、自动化气密性检测系统、自动化喷涂生产线、自动化灌装生产线、自动化充气及检测生产线、自动立体仓库、自动化检漏系统、自动化装箱码垛生产线等子系统核心产品，做到可以独立进行市场销售，在消防系统全面推广应用。

智慧电厂建设作为发电企业的未来发展方向已是大势所趋，公司将抓住各电力集团加快推进智慧电厂建设和深化燃料智能化管理的时机，在武汉博晟多年积淀的燃料系统管理、运营管控系统、互联网+安全生产管理平台等先进技术及经验基础上，继续加大资源整合和研发力度，充分利用先进通讯技术、云平台技术和大数据分析技术，快速推进国电民权智慧电厂示范项目，着力打造一个国内领先的电力行业智慧电厂平台。通过对智慧电厂的提前布局，示范标杆项目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占领市场先机，赢得更多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抓住各电力集团深化燃料智能化管理的机遇，利用赛摩（含子公司博晟、三埃、积硕）在电力行业的丰富经验，整合各子公司的管控软件和自动化硬件设备优势，通过配煤掺烧智能优化创新，真正实现为电厂降低燃料成本。同时，加大设备运行监控云平台研发力度，帮助客户实现设备远程运行监控、设备故障预测，提高电厂设备运行安全性，降低设备运行成本。公司将充分利用大数据为企业在设备管理、生产运行、经营管控领域提供智能化决策辅助，为各类发电厂实现绿色、环保、智能化的战略目标提供全面的综合解决方案。

同时，2019年公司将充分发挥集团各业务协同效应、持续强化流程制造行业解决方案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利用已整合资源，打造流程行业的智能工厂平台。通过数据信息和知识的互联互通，实现企业运营的纵向协同，打通企业从产品研发、生产到销售、维护的各个环节；依托平台开展数据集成应用，实现数据采集、信息互通，通过机器学习实现大数据的运用，推动设备故障诊断与预测、供应链分析和优化、产品销售预测与需求管理、产品管理与分析等一系列创新应用，为企业运营提供智能决策，持续为更多的流程制造业提供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2、聚焦重点行业和领域、加速推进赛摩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

2019年公司将丰富协同制造平台的应用场景，增加设备远程监控、工业用能在线监测、集成企业物流管理、增加平台的金融风控功能，为企业在制造外部协同、内部信息化、能耗管理、金融贷款等方面打造一个综合性的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

2019年，公司将重点研发赛摩边缘计算智能器，打造设备健康管理工业互联网平台，系统实现对计量检测、包装码垛、生产制造、内部物流等流程行业重点设备进行远程监控、故障诊断和预测性维护，为用户产品提供远程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2019年，公司将继续加大企业经营多级融合管控系统云平台的推广销售，促进集团企业管理系统从两级管理向集团和厂级的融合管理转变，为客户量身打造自己个性化的私有云平台。

3、继续强化工业机器人板块

工业机器人方面，公司将全面利用意大利Epistolio公司、赛摩（上海）机器人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合

肥雄鹰、厦门积硕的产业优势以及市场地位，继续加大工业机器人的研发投入和市场拓展力度，强化与其他行业伙伴的深度合作，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喷涂机器人：子公司赛摩艾普机器人通过一年的市场开拓已经打开销售局面，2019年公司将利用意大利普的技术优势，通过和公司离散行业各团队协同协作，抓住家具、工程机械等产业基地集中的优势，广泛收集需求信息，重点跟踪落实，通过参加大型展会和组织产品推介会等形式加大产品推介和市场开拓，促进公司业绩增长。

码垛机器人：2019年，公司将充分利用集团智能物流、智能工厂业务版块发展和自身拥有机器人核心技术优势，聚焦散料智能包装码垛、工厂自动化生产线、智能物流、智能工厂等业务领域和重点行业，扩大码垛机器人的销售。

桁架机器人：公司将利用子公司赛摩机器人在桁架机器人领域的技术优势，特别是在机床上料应用方面的技术优势，整合线边自动化仓储和机床加工生产计划的排程功能，形成柔性加工自动化单元，为机械加工自动化提供解决方案，同时通过协同生态圈内的MES 管理系统、AGV和自动化立体仓库，将机床加工自动化和工厂内部物流自动化进行无缝对接，为客户数字化车间和数字化工厂建设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制样机器人：公司自主研发的机器人制样在山东国电、甘肃酒钢、、等项目中已成功应用，为机器人全自动制样系统在电力、钢铁行业拓展提供成功应用案例，也为2019年的市场销售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计划充分利用现场成功应用案例，通过现场会的方式加大市场推广，做好项目前期技术交流，使之成为公司新的销售增长点。同时，围绕以机器人全自动制样为中心，拓展工艺流程，实现采样、样品转运、机器人制样、样品输送等样品管理环节自动化和信息化，样品管理全流程无人干预，确保样品的准确性、代表性及安全性，为用户提供样品采制转输一体化的整体系统解决方案。以煤炭机器人制样为基础，大力拓展矿石、铁精粉、焦煤等不同散料的机器人制样系统，形成产品系列化。

4、加强智能物流装备的研发创新应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智能物流领域，公司将以子公司赛摩物流、厦门积硕的技术和市场积累，通过自主研发和资源整合，完善行业布局，进一步强化在自动化仓储和局域智能物流领域的技术实力。2019年公司将在已拥有全面的自动化立体仓库、搬运码垛机器人、背负式AGV、叉车AGV和重载AGV等多种自动化物流设备基础上，继续研发创新，以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和各种应用场景，为用户提供定制化的个性服务，持续打造公司在智能物流综合解决方案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5、继续强化内部管理，促进协同效应

2019年公司将持续做好集团各公司的业务协同，在合规框架下强化集团管控，将重点放在业务融合与产品创新上，用好各公司资源、资质，充分发挥技术、管理、人力资源、市场资源等要素的协同效应；优化组织架构，充分协调公司内各全资及参股公司的业务资源，实现有效管理、高效运营，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充分发挥集团运营中心作用，加强供应链、市场协同、人力资源、财务管理中心优势，对集团人、财、物加强管理。在供应链管理方面，2019年要进一步完善采购管理系统平台建设，充分挖掘利用公司协同制造平台的各项功能，管控采购进货流程，提高到货及时率；进一步加大招标比价工作力度，分类管理，做到既能实现招标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又能完成快速订货，不影响订单正常交期。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要对现有绩效管理体系进行调整、完善，总结分析现有各块考核体系的不足，深入了解一线情况，发掘潜在的管理问题，在此基础上，拿出相应的解决措施，有针对性地进行完善和优化，确保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劳动效率。对薪酬体系进行梳理和规范，以达到薪酬和岗位价值、个人业绩以及公司业绩关联，更具有激励性和竞争性，并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优势，尽快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建立员工长效激励机制。

6、资本运作

立足于成为领先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目标，在充分考虑可能的商誉损失因素的基础上，积极慎重，掌握节奏，继续推进对健康优质资源的并购重组工作。2019年公司仍将继续秉承内生和外延相结合的发展模式，投资、并购具有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集成能力的优质企业，进一步强化赛摩智能制造生态圈，不断提升公司为工厂智能化提供全面解决方案的实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所在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周期相关度较高，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及其周期性波动，均将对公司下游客户的盈利能力及固定资产投资政策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对本行业的需求，行业发展的传导效应使本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具有较高的关联性，因此，当宏观经济处于波谷、增速减缓时，下游行业的不景气将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下游行业部分火电项目缓建、停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制定适当发展战略，不断进行产业整合、升级，强化自身竞争能力，降低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风险。

2、公司规模迅速扩张引起的管理风险

公司先后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完成对合肥雄鹰、南京三埃、武汉博晟、厦门积硕的100%股权收购，公司的经营规模快速扩张，随着公司不断收购合并资产，客户和服务领域将更加广泛，技术创新要求将加快，公司现有的管理架构和流程可能无法完全适应业务扩大带来的变化。公司需要对各项资源的配备和管理流程进行调整，如公司的管理体系、资源的配置或人才储备不能满足资产规模扩大后对管理制度和管理团队的要求，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可能受到一定影响。为此公司将加大集团化管控力度，增加信息化管理手段，加大协同力度，完善组织机构建设。充分协调公司内各全资及参股公司的业务资源，全面整合公司及子公司范围内的客户及业务资源、专业人才和技术资源以及大数据资源，实现有效管理、高效运营，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

3、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各期末应收账款亦随之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火力发电、热电联产、化工、港口等企业，由于这些单位针对设备的采购、付款等事项均制定了严格的审批程序，支付款项时需要逐级审批，流程较长，且经常采取集中支付的方式进行付款，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报告期内，公司下游行业部分火电项目缓建、停建，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造成一定影响，针对此情况，公司已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如果下游客户所在行业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导致不能支付款项，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和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产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将在销售合同执行的全流程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监控，加大对市场部门销售回款率的考核力度，加强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工作，逐步降低应收账款余额。

4、并购重组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

并购重组收购标的公司的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并且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在未来每期会计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并购重组交易标的的成交价格较其可辨认净资产增值较高，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会确认较大额度的商誉；若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中不能实现预期的收益，则本次重组所形成的商誉将有可能会进行减值处理，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对此，公司已充分意识到潜在的商誉减值风险，积极加强公司与被并购公司的企业文化融合以及与公司发展的业务协同，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文件精神，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坚持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2018年4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552,749,3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6月19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52,749,35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7,641,860.5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预案尚需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552,749,3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3、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296,855,6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合计转增股本237,484,494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534,340,112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年	0.00	-212,724,99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	5,527,493.59	25,554,017.52	21.63%	0.00	0.00%	5,527,493.59	21.63%
2016年	8,905,668.54	56,455,596.78	15.77%	0.00	0.00%	8,905,668.54	15.7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鹿拥军、段启掌、周超飞、汪小华、郭银玲、朱恒书、合肥科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袁延强、陈松萍；贺小明、胡杰、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一、因本次发行而认购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二、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公司股东各自所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标的公司股东各自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上述锁定期结束之后，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三、若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期间最后会计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的日期晚于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则在相关报告出具日之前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的限售股份不得转让，待相关审计报告以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视是否需实施股份补偿，扣减需进行股份补偿的股份后，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持剩余股份方可解除股份锁定；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孳生的上市公司股份，标的公司股东各自亦应遵守前述锁定要求。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厉达	股份限售承诺	一、本人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二、前述锁定期结束之后，本人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三、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股份限售承诺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作为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之一，特作出承诺：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遵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

			以及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自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认购的新股。			况。
厉达、厉冉、王茜、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或由公司回购该等股票。2、如该等股票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有所增加，则增加的股票亦计入本次锁定股票的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3、对于本人/本公司在本承诺函出具前已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的其他承诺，本人/本公司自愿继续遵守该等承诺。4、对于本次所锁定的股票，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办理。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7 年 7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鹿拥军、段启掌、周超飞、汪小华、郭银玲、朱恒书、合肥科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袁延强、陈松萍；贺小明、胡杰、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承诺	不同业竞争承诺 1、截至本声明及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标的公司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利益冲突的竞争性经营活动。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实施完毕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其它控股子公司不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关系。3、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及转让完毕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后一年内，以及本人在标的公司任职期间及从标的公司离职后 36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本人不利用从上市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上市公司优先发展权；如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本人以及受本人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本人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本人在该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或如上市公司决定不予收购的，本人同意在合理期限内清理、注销该等同类营业或将资产转给其他非关联方；本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对于未来可能的关联交易，本人 / 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人 / 本企业的股东地位，就上市公司与本人 / 本企业及本人 / 本企业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2、本人 / 本企业及本人 / 本企业的关联方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如果上市公司与本人 / 本企业及本人 / 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发生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本人 / 本企业承诺将促使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照正常商业条件进行。本人 / 本企业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上市公司给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优于其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交易条件。4、本人 /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以上承诺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情形，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合肥雄鹰、武汉博晟、南京三埃原股东（鹿拥军、段启掌、周超飞、汪小华、郭银玲、朱恒书、合肥科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袁延强、陈松萍；贺小明、胡杰、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合肥雄鹰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鹿拥军、段启掌、科迪投资、周超飞、汪小华、郭银玲和朱恒书作为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合肥雄鹰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334 万元、2,036 万元及 2,683 万元。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业绩补偿义务人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二）武汉博晟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贺小明、胡杰及武水咨询作为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武汉博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706 万元、948 万元及 1,264 万元。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业绩补偿义务人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三）南京三埃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袁延强、陈松萍作为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南京三埃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501 万元、2,966 万元及 3,565 万元。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业绩补偿义务人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补偿方式：如乙方（上述标的公司原股东）依据本协议的约定需进行补偿的，乙方须优先以本次交易所获得的甲方（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所获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在目标公司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约定计算应补偿的金额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约定的方式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甲方股份对甲方实施补偿；甲方应将取得的该等补偿股份予以注销，或按照甲方赠送股份实施公告中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所持甲方股份占甲方股份总数（扣除乙方所持甲方股份数）的比例赠与给乙方之外的甲方其他股东。如按照以上方式计算出的补偿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乙方以现金补偿，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若在需现金补偿时，尚有未向乙方支付完毕的现金对价，则先行冲抵所需支付现金对价的金额。乙方补偿金额以乙方在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为限（包括转增或送股的股份），且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已经补偿的股份和现金不退回；若目标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超过当年承诺净利润，则超出部分可累计计入下一年度承诺净利润考核。乙方内部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各自承担的补偿金额比例的计算方式为：乙方各自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乙方合计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且乙方各自对本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在补偿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如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小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应向甲方进行补偿。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及现金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补偿期间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作价－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			
刘永忠、芦跃江、陈向东、陈晴和邓宓	股份限售承诺	一、股东刘永忠、芦跃江、陈向东、陈晴、邓宓因本次发行而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亦不得质押；二、前述锁定期结束之后，前述股东各自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三、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标的公司股东各自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017 年 10 月 12 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厉达	股份限售承诺	一、本人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二、前述锁定期结束之后，本人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三、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017 年 10 月 12 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股份限售承诺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作为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之一，特作出承诺: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遵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自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认购的新股。	2017 年 10 月 12 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厉达、厉冉、王茜、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或由公司回购该等股票。 2、如该等股票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有所增加，则增加的股票亦计入本次锁定股票的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3、对于本人/本公司在本承诺函出具前已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的其他承诺，本人/本公司自愿继续遵守该等承诺。4、对于本次所锁定的股票，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办理。	2017 年 10 月 12 日	2018 年 10 月 12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刘永忠、芦跃江、陈向东、陈晴和邓宓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承诺	不同业竞争承诺 1. 截至本声明及承诺函出具之日，除积硕科技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利益冲突的竞争性经营活动。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实施完毕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积硕科技及上市公司其它控股子公司不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关系。3. 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及转让完毕本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后一年内,以及本人在积硕科技	2017 年 10 月 12 日	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任职期间及从积硕科技离职后 36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上市公司、积硕科技及上市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本人不利用从上市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上市公司优先发展权；如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本人以及受本人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本人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本人在该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或如上市公司决定不予收购的，本人同意在合理期限内清理、注销该等同类营业或将资产转给其他非关联方；本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 对于未来可能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人的股东地位，就上市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2.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 如果上市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照正常商业条件进行。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上市公司给予优于其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交易条件。4. 本人将严格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以上承诺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情形，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厦门积硕原股东（刘永忠、芦跃江、陈向东、陈晴和邓宓）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刘永忠、芦跃江、陈向东、陈晴和邓宓作为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积硕科技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806 万元、2,517 万元及 3,520 万元。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业绩补偿义务人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甲方（上市公司）在目标公司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协议约定计算应补偿的金额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上述标的公司原股东）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约定的方式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甲方股份对甲方实施补偿；甲方应将取得的该等补偿股份予以注销，或按照甲方赠送股份实施公告中所确定的股份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所持甲方股份占甲方股份总数（扣除乙方所持甲方股份数）的比例赠与给乙方之外的甲方其他股东。如按照以上方式计算出的补偿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乙方以现金补偿，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若在需现金补偿时，尚有未向乙方支付完毕的现金对价，则先行冲抵所需支付现金对价的金额。乙方补偿金额以乙方在本次交	2017 年 10 月 12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为限（包括转增或送股的股份），且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已经补偿的股份和现金不退回；若目标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超过当年承诺净利润，则超出部分可累计计入下一年度承诺净利润考核。乙方内部各自承担的补偿金额比例的计算方式为：乙方各自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乙方合计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交易对价，且乙方各自对本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在补偿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如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小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应向甲方进行补偿。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及现金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补偿期间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作价－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厉达;厉冉;王茜;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杨建平;栾润东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厉达、厉冉、王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本人按以下顺序补偿给发行人：1、现金方式；2、在发行人处取得的现金红利，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 赛摩科技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本公司按以下顺序补偿给发行人：1、现金方式；2、在发行人处取得的现金红利，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股东汇银五号、汇银四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机构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05 月 28 日	2018 年 5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 其他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持股平台赛博咨询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本公司按以下顺序补偿给发行人: 1、现金方式; 2、在发行人处取得的现金红利, 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 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股东栾润东、杨建平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四)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期、减持价格的承诺在公司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厉达、厉冉、王茜、杨建平承诺: 前述锁定期满, 在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额的 25%, 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同时, 若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 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自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申报离职, 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本人按以下顺序补偿给发行人: 1、现金方式; 2、在发行人处取得的现金红利, 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 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厉达;厉冉;王茜;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杨建平;	股份减持承诺	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在锁定期满后的持股意向 (一) 实际控制人在锁定期满后的持股意向 实际控制人厉达、厉冉、王茜及其控制的企业赛摩科技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每年减持的股份合计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 25%,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 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减持发行人股票时, 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减持后, 将确保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如果实际控制人厉达、厉冉、王茜及其控制的企业赛摩科技未履行公告程序, 该次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由公司董事会收回, 归发行人所有; 或者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 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发行人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	2018 年 05 月 28 日	2018 年 5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栾润东		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由公司董事会收回，归发行人所有。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锁定期满后的减持意向 股东汇银五号、汇银四号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锁定期结束后，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对所持的公司股票作出相应的减持安排。根据《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可因自身的经营或投资需求，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本公司将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完毕所持发行人的全部股票，且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的 80%（如遇除权除息，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股东汇银五号、汇银四号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果股东汇银五号、汇银四号未履行上述承诺，该次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由公司董事会收回，归发行人所有。”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汇银五号及汇银四号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延长股份减持期限的申请》，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变更承诺的议案》，同意汇银五号、汇银四号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作《股份减持承诺》中“...本公司将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完毕所持发行人的全部股票，...”变更为“...将在锁定期满后四十八个月内（即：2016 年 5 月 30 日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减持完毕所持公司股票，...”，其余承诺事项不变。			
	厉达;厉冉;王茜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2012 年 4 月 15 日，厉达、王茜和厉冉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该协议自签署后生效，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三十六个月届满后失效，该协议中就三方保持一致行动事宜作出如下约定：（1）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2）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应采取一致行动；（3）如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其他各方充分进行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本协议各方名义共同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4）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前须充分沟通协商，就本协议各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如果本协议各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本协议各方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重大事项共同投弃权票；（5）《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召集权、征集股东投票权、代表诉讼和直接诉讼等重要股东权利的行使。	2012 年 04 月 15 日	2018 年 5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厉达;厉冉;王茜;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关联交易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厉达、王茜、厉冉于 2012 年 4 月 15 日签署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如下： 1、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与赛摩电气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本人作为赛摩电气控股股东、实	2012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慧谷；樊智军；李兵；李恒；刘晓华；刘晓舟；刘志良；毛宝弟；王立军；王培元；杨建平；张传红；张开生；朱学义	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赛摩电气发生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赛摩电气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赛摩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赛摩电气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赛摩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2-4项承诺。如本人或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赛摩电气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关于避免同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厉达、厉冉、王茜、赛摩科技、汇银五号和汇银四号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包括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公司）未经营或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包括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包括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包括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3、如果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包括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同意赔偿相应损失。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再作为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 资金占用方面承诺 为了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出具了《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厉达、厉冉、王茜已于2012年3月15日出具《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如下：一、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赛摩电气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赛摩电气资金。二、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赛摩电气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赛摩电气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三、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赛摩电气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赛摩电气的资金给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			
--	--	---	--	--	--

			定的其他方式。 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导致赛摩电气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厉达;厉冉;王茜;刘晓舟;刘志良;毛宝弟;王培元;杨建平;樊智军;李兵;李恒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1、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实施上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2、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顺序：根据预案，如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责任主体：（1）公司；（2）公司控股股东；（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除外），由上述三方主体经友好协商并制定积极有效的稳定股价措施；若协商不成，则依次按照如下责任主体的顺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直至满足终止稳定股价条件。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若公司回购不满足上市条件或公司回购议案未经股东大会通过时，则进行第二选择。第二选择为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启动控股股东回购：（1）公司回购不满足上市条件；（2）公司回购议案未经股东大会通过，且控股股东增持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3）公司已回购但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三选择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增持股票。在下列情形出现时启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回购：（1）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导致公司不满足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2）公司、控股股东已回购后但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三）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下，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	2015 年 05 月 28 日	2018 年 5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施条件的（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投资者道歉。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四）实施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披露其回购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按照该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累计额的 20%；（2）单一年度控股股东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控股股东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单一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当年度将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如果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			
--	--	--	--	--	--

			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亦将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预案方面的相应承诺要求。”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合肥雄鹰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683	816.53	截至当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4,289.75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净金额，本期应进行业绩补偿。	2015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赛摩收购合肥雄鹰）
南京三埃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565	3,743.96	截至当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9,402.99 万元，大于业绩承诺净金额，本期不存在应补偿情况。	2015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赛摩收购南京三埃）
武汉博晟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264	1,137.23	截至当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2,806.92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净金额，本期应进行业绩补偿。	2015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赛摩收购武汉博晟）
厦门积硕	2017 年 01 月 0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517	-413.85	截至当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1,505.93 万	2016 年 1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盈利预测补偿

					元，未达到业绩承诺净金额，本期应进行业绩补偿。		协议)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中“资产重组时所做出的承诺”之“合肥雄鹰；武汉博晟、南京三埃、厦门积硕做出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2018年年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9]【】号），2018年度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武汉博晟、厦门积硕未完成承诺业绩，具体情况如下：

合肥雄鹰、武汉博晟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累计实际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4,289.75万元、2,806.92万元，分别与交易对方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累计扣非后净利润金额6,053万元、2,918万元相比较，合肥雄鹰、武汉博晟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的实际扣非后净利润均未达到业绩承诺要求。2018年度，合肥雄鹰补偿义务人鹿拥军、段启掌、科迪投资、周超飞、汪小华、郭银玲和朱恒书应向公司赔偿金额合计 5,243.44万元；武汉博晟补偿义务人贺小明、胡杰及武水咨询应向公司赔偿金额合计 237.05万元。

厦门积硕2017年度、2018年度累计实际扣非后净利润为1,505.93万元，与交易对方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累计扣非后净利润金额4,323万元相比较，厦门积硕2017年度、2018年度的实际扣非后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要求。2018年度，厦门积硕补偿义务人刘永忠、芦跃江、陈向东、陈晴、邓宓应向公司赔偿金额合计 9,446.51万元。

根据公司聘请的年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报告，以及对公司持有的合肥雄鹰、武汉博晟、南京三埃、厦门积硕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的减值测试，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如下：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赛摩电气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356,993,969.18元，占资产总额的22.02%，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57,596,461.73元。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按照上述文件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珠海研究院	新设成立增加
美国赛摩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物流	新设成立增加
江苏赛往云	新设成立增加
上海赛往云	企业合并增加
上海互联网	新设成立增加
武汉互联网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机器人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智能系统	新设成立增加

1.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龚晨艳、谭荣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浩捷100%事项，按照《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聘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之独立财务顾问。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诉安徽友邦新材料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303.5	否	结案。	合同继续履行	合同继续履行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诉宁夏申银烧结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317.2	否	自 2018 年 4 月份起每月通过法院向南京三埃返还货款 100,000.00 元	胜诉、法院协调执行	拟申请强制执行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诉天津冶金集团轧三钢铁有限公司货款支付	105	否	因轧三钢铁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子公司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	胜诉	被诉企业在重整中，已申报债权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诉贵州省诺亚精工制造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93.35	否	诺亚精工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子公司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	胜诉	拟申请强制执行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诉天津天钢联合特钢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22.6	否	天钢联合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子公司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	结案	已收回款项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诉赫章县道坤铁业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87.7	否	坤铁业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子公司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	胜诉	拟申请强制执行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诉贵州赫章夜郎铸造材料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43.86	否	赫章夜郎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子公司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	胜诉	拟申请强制执行		
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诉常州市金芳强力粮机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14.7	否	已上诉	未开庭	未开庭		
黑龙江成福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合同纠纷案	63.16	是	一审败诉，提起二审上诉	等待法院审判结果	等待法院审判结果		
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诉明光市绿园粮油贸易有限公司货款支付案	30.35	否	撤诉	撤诉	撤诉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Epistolio S.r.l.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赛斯特持有 Epistolio S.r.l. 40% 的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采购工业机器人及配套产品	公允	市场定价	140.98		300	否	按合同约定	140.98	2018 年 04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4 月 4

	股权												日；《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合计				--	--	140.98	--	3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未超出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武汉博晟	2017 年 12 月 13 日	1,000	2017 年 12 月 20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是	是
合肥雄鹰	2016 年 08 月 09 日 2017 年 07 月 05 日	2,000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是	是
合肥雄鹰		1,000	2017 年 11 月 22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是	是
合肥雄鹰		500	2018 年 04 月 1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是
合肥雄鹰		1,500	2018 年 11 月 19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是
合肥雄鹰		600	2018 年 12 月 19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6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6,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2,600		

额度合计（B3）				余额合计（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6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6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6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0%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 (如有)	评估基准日 (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赛摩电	国泰消	年产	2017 年			无		固定总	72,000,	否	无	截止报	2017 年	巨潮资

气股份 有限公 司	防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1000 万 具干粉 灭火器 智能工 厂工程	10 月 26 日					价	000			告期末 实现销 售收入 748.00 万元	10 月 28 日	讯网
-----------------	-------------------	------------------------------------	--------------	--	--	--	--	---	-----	--	--	-----------------------------------	--------------	----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等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质量。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在业务经营和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有关规定，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公司上市后积极筹划并实施了两期员工持股计划，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双赢；公司除了不定期开展新员工培训外，还定期组织业务培训、技术类培训等各类培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及业务技能水平。

在保障客户权益方面，公司追求在产品质量上精益求精，在服务上超客户预期，坚持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及服务，持续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与客户实现双赢，共同成长。

在保障供应商权益方面，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为本，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切实保证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提倡恪守商业道德，严格防范商业贿赂，让供应商将主要精力放在产品质量、供货的高效及服务的优质上，力争实现双赢局面。

未来，公司将继续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继续回馈社会，贡献价值，以实际行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推动企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随着国家环保督查的深入，企业减排，重污染天气预警措施落实等政策规定的出台，导致企业环保压力增大，公司虽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但在焊接、喷漆等工序的节能环保投入和运行上，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的原则，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加强产品技术升级、加大环保设备投入，降低公司的环保压力，保证公司生产的环保合规性及产品按时交付的及时性的同时，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环保治理水平。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4,549,359	67.77%	0	0	0	-115,356,355	-115,356,355	259,193,004	46.8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74,549,359	67.77%	0	0	0	-115,356,355	-115,356,355	259,193,004	46.8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4,279,248	9.82%	0	0	0	-496,800,000	-496,800,000	4,599,248	0.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0,053,146	56.09%	0	0	0	-65,676,355	-65,676,355	244,376,791	44.2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8,200,000	32.24%	0	0	0	115,356,355	115,356,355	293,556,355	53.11%
1、人民币普通股	178,200,000	32.24%	0	0	0	115,356,355	115,356,355	293,556,355	53.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52,749,359	100.00%	0	0	0	0	0	552,749,35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53,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9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5月31日。

2、报告期内解除限售股份中新增高管锁定股份138,443,645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经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首发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业务获得批准，公司已于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前三个交易日内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提示性公告《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

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厉达	160,645,418	102,060,000	61,898,645	120,484,063	首发后限售股：58,585,418 股、 高管锁定股：61,898,645 股	首发后：第一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解禁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第二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解禁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高管锁定股为当年第 1 个交易日解锁上年末持股数的 25%。
厉冉	61,236,000	61,236,000	45,927,000	45,927,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为当年第 1 个交易日解锁上年末持股数的 25%。
王茜	40,824,000	40,824,000	30,618,000	30,618,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为当年第 1 个交易日解锁上年末持股数的 25%。
袁延强	12,451,959	0	0	12,451,959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9,857,612	0	0	9,857,612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
陈松萍	8,301,306	0	0	8,301,306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
鹿拥军	7,047,808	0	0	7,047,808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
贺小明	4,552,427	0	0	4,552,427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
段启掌	3,237,509	0	0	3,237,509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
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31,455	0	0	2,731,455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
其他限售类股东	63,663,865	49,680,000	0	13,983,865	首发后个人及	第一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解禁日期

					机构类限售股	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第二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解禁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合计	374,549,359	253,800,000	138,443,645	259,193,00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7,529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9,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厉达	境内自然人	29.06%	160,645,418	0	120,484,063	40,161,355	质押	110,640,000
厉冉	境内自然人	11.08%	61,236,000	0	45,927,000	15,309,000	质押	61,060,000
江苏赛摩科技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2%	43,200,000	0	0	43,200,000	质押	42,200,000
王茜	境内自然人	7.39%	40,824,000	0	30,618,000	10,206,000	质押	30,000,000
深圳市汇银海富 五号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19,549,780	0	0	19,549,780		

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16,843,041	0	0	16,843,041		
袁延强	境内自然人	2.25%	12,451,959	0	12,451,959	0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8%	9,857,612	0	9,857,612	0		
陈松萍	境内自然人	1.50%	8,301,306	0	8,301,306	0		
鹿拥军	境内自然人	1.28%	7,047,808	0	7,047,808	0	质押	3,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厉达与王茜是夫妻关系，厉冉是其子女，以上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为三人投资企业；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袁延强与陈松萍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一致行动人情况外，公司不清楚其他股东之间关系与一致行动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4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00,000	
厉达			40,161,355		人民币普通股		40,161,355	
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49,780		人民币普通股		19,549,780	
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43,041		人民币普通股		16,843,041	
厉冉			15,3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9,000	
王茜			10,2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6,000	
栾润东			6,686,880		人民币普通股		6,686,880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0,000	
倪乐松			853,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3,800	
彭伟燕			642,980		人民币普通股		642,98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厉达与王茜是夫妻关系，厉冉是其子女，以上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为三人投资企业；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 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不清楚其他股东之间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厉达	中国	否
厉冉	中国	否
王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厉达先生：195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06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江苏赛摩集团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前身，以下简称“赛摩有限”）任职总经理、总工程师。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赛摩电气任职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总经理、总工程师。2017 年 12 月至今在赛摩电气任职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总工程师。担任社会职务情况：自 2006 年 7 月至今，分别担任全国衡器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衡器协会称重仪表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衡器协会副理事长。 2、厉冉先生：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毕业于英国 LANCASTER UNIVERSITY，获学士学位；2004 年毕业于英国 ASTON UNIVERSITY，获硕士学位；2005 年至 2009 年在赛摩有限担任国际部经理；2010 年开始担任赛摩有限副总经理，分管海外业务；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赛摩电气任职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在赛摩电气任职副董事长、总经理。 3、王茜女士：195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7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徐州市三利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利铝业”）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赛摩科技总经理，江苏三叶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江苏宿迁三叶园林植物有限公司监事，徐州中润置地有限公司监事、三利铝业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今担任赛摩电气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厉达	本人	中国	否
厉冉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王茜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厉达先生：195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06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江苏赛摩集团有限公司（系赛摩电气前身，以下简称“赛摩有限”）任职总经理、总工程师。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赛摩电气任职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总经理、总工程师。2017 年 12 月至今在赛摩电气任职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总工程师。担任社会职务情况：自 2006 年 7 月至今，分别担任全国衡器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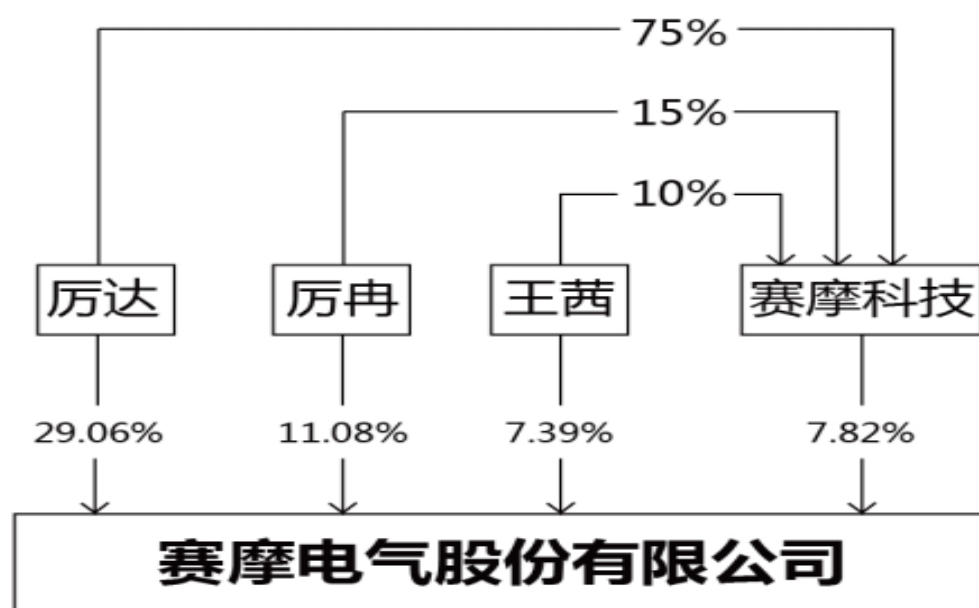
	国衡器协会称重仪表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衡器协会副理事长。 2、厉冉先生：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毕业于英国 LANCASTER UNIVERSITY，获学士学位；2004 年毕业于英国 ASTON UNIVERSITY，获硕士学位；2005 年至 2009 年在赛摩有限担任国际部经理；2010 年开始担任赛摩有限副总经理，分管海外业务；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赛摩电气任职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在赛摩电气任职副董事长、总经理。 3、王茜女士：195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7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徐州市三利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利铝业”）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赛摩科技总经理，江苏三叶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江苏宿迁三叶园林植物有限公司监事，徐州中润置地有限公司监事、三利铝业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今担任赛摩电气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厉达	董事长	现任	男	63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160,645,418				160,645,418
厉冉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61,236,000				61,236,000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8	2017年12月01日	2020年11月30日					
	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7年12月01日	2020年11月30日					
王茜	董事	现任	女	63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40,824,000				40,824,000
王培元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毛宝弟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楚玉峰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08月19日	2020年11月30日					
陈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7年12月01日	2020年11月30日					
高爱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7年12月01日	2020年11月30日					
乔吉海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12月01日	2020年11月30日					
樊智军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59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张开生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张传红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李兵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李恒	董事会秘 书、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45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刘晓舟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61	2011年10月10日	2020年11月30日					
合计	--	--	--	--	--	--	262,705,418	0	0	0	262,705,41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厉达先生：任职情况见“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之“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主要职业与职务”。
- 2、厉冉先生：任职情况见“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之“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主要职业与职务”。
- 3、王茜女士：任职情况见“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之“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主要职业与职务”。
- 4、王培元先生：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83年毕业于徐州市技工学校；1996年12月至2006年9月，任赛摩拉姆齐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赛摩有限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5、毛宝弟先生：196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区域经济学博士。先后担任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高级分析师兼项目经理、大鹏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平安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国海证券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瑞银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市中通汇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和总经理，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瑞和六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合富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同瑞八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六家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及深圳市汇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州万邦道路工程装备服务股份公司、北京正和工程装备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四季春清洁热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通汇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及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1年10月，担任赛摩有限董事；2011年10月至今，担任赛摩电气董事。
- 6、楚玉峰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10年6月至2014年10月在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担任秘书长，期间兼任中国包装和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在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担任理事长。2016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 7、陈恳先生：195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工程博士。1987年12月至1990年9月在四川大学机械系担任副教授，1990年9月至1995年2月在美国伊利诺伊斯和普渡大学担任客座教授和博士后研究员，1995年2月至今在清华大学担任责任教授/智能机器人方向首席研究员、教育部国防学部委员，清华机械学位委员会副主席、清华天津高端装备院专业委员会主席和机器人所所长、清华航空先进制造装备及自动化联合研究中心主任、清华大学智能无人系统交叉研究中心副主任；国家CIMS中心副主任；天津市国家级凤凰人才计划专家。中国航空/宇航/自动化/标准化/电子等学会机器人专业委员会或理事、清华大学机器人技术与产业协同创新联盟理事长、《机器人》杂志编委、教育部机械学科指导委员、国家外专局/JD装备/中航工业/GF科工委/多个省部与市等机器人及自动化领域科技专家委员、国家科技奖/中国机械工业科技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多个省部市级科技项目评审专家、多届机器人与自动化及先进制造国际会议学术委员或主席。2016年10月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十七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7年12月1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8、高爱好先生：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2年7月至1993年4月在徐州食品公司任职主管会计；1993年4月至1998年12月在徐州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任职主任；1999年1月至2000年12月在徐州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董事、副所长；2001年1月至2007年4月在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董事、副所长；2007年4月至今在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2年7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并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7年12月1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9、乔吉海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江苏金汉都律师事务所主任，1994年5月至2002年12月任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2003年1月至2005年5月任徐州市金合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年5月至今任江苏金汉都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5月至今担任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3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第四十七期（后续）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7年12月1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10、樊智军先生：196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赛摩有限，任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7年12月1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1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在赛摩电气之

外其他任何企业担任职务情况：赛博咨询董事。

11、张开生先生：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06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赛摩有限，历任技术中心经理、副总工程师；2011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经理。在赛摩电气之外其他任何企业担任职务情况：赛博咨询监事、赛斯特科技监事。

12、张传红先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6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赛摩有限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供应商评审主管；2011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13、李兵先生：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赛摩有限，历任销售总监、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4、李恒先生：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6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赛摩有限，历任销售大区经理、销售总监；2011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12月29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请李恒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5、刘晓舟先生：195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审计师。2011年6月至2011年9月，任职于赛摩有限财务部，主管财务工作；2011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厉达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 年 02 月 10 日		否
王茜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厉达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8 月 18 日		否
王培元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樊智军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兵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张开生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厉达	赛斯特科技	董事长	2012 年 04 月 27 日		否
	全国衡器计量技术委员会	委员	2006 年 07 月 03 日		否
	中国衡器协会称重仪表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否
	中国衡器协会	副理事长			否
厉冉	赛斯特科技	董事	2005 年 04 月 27 日		否
王茜	江苏三叶园林种苗有限公司	监事长			否
	江苏宿迁三叶园林植物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徐州中润置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徐州市三利铝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毛宝弟	深圳市中通汇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	2007 年 09 月 12 日		是

		总经理			
	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深圳市汇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深圳市汇银瑞和六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深圳市汇银合富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深圳市汇银同瑞八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深圳市汇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0 年 09 月 06 日		否
	深圳市汇银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9 年 11 月 26 日		否
	徐州万邦道路工程装备服务股份公司	董事	2011 年 07 月 19 日		否
	北京正和工程装备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24 日		否
	陕西四季春清洁热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9 月 05 日		否
	中欧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8 月 01 日		否
	深圳市中通汇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及总经理。			否
楚玉峰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	理事长	2014 年 10 月 01 日		是
陈恳	清华大学	教授	1995 年 02 月 01 日		是
高爱好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7 年 04 月 01 日		是
乔吉海	江苏金汉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5 年 05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报酬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支付，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制定的业绩考核标准确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15人，任职期间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264.0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厉达	董事长、总工程师	男	63	现任	52.99	否
厉冉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38	现任	27.23	否
王茜	董事	女	63	现任	0	否
王培元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29.03	否
毛宝弟	董事	男	57	现任	0	否
楚玉峰	董事	男	55	现任	4	否
陈恳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4	否
高爱好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4	否
乔吉海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	否
樊智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9	现任	27.45	否
张开生	监事	男	52	现任	19.84	否
张传红	职工监事	男	43	现任	10.17	否
李兵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7.23	否
李恒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27.23	否
刘晓舟	财务总监	男	61	现任	26.87	否
合计	--	--	--	--	264.0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7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2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2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72
销售人员	171
技术人员	277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105
管理人员	81
合计	1,02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3
大学本科	271
专科	409
专科以下	325
合计	1,028

2、薪酬政策

绩效与薪酬管理，既是激发员工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鞭策后进的一种方法，也是实现公司发展目标的机制保障。而薪酬则不仅仅只是对员工贡献的承认或回报，它还是一套把公司的战略目标和价值观转化成具体行动的方案，以及支持员工实施这些行动的管理流程，它能够在公司内形成上下统一的局面。

因此为了加快公司分配制度改革步伐，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优工优酬、按劳分配的原则，根据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行业状况，建立健全新的岗位绩效薪酬制度。将绩效考核结果与员工的薪酬、培训、晋升、任免进行系统组合起来。通过针对不同岗位设立不同的工资标准，以区别能力高低，充分体现不同岗位不同的劳动强度与岗位技能差距；将针对相同岗位设立不同的星级标准，以突出业绩大小，充分体现公司对相同岗位不同工作表现与业绩贡献人员的优工优酬；将对所有的员工都设立绩效考核奖金，以强调品行优劣，充分体现公司对员工工作态度与职业素养的重视；以将对所有员工的薪酬待遇都与企业经济效益挂钩，以强化集体观念，充分强调企业对全员支持生产、全员参与营销、全员关注企业的高度重视；将所有的考核结果都与人员职务升降、任免挂钩，以加强人才管理，充分体现企业与员工荣辱与共，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企业人才观。

3、培训计划

公司将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提高员工队伍素质这一根本要求，制定公司年度培训计划，优化整合现有教育培训资源，构建公司教育培训体系。对于领导干部的培训，重点是围绕提高思想理念素质和管理决策能力；对于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重点是提高专业技术水平和解决技术难题的能力；对于技能人员的培训，重点是提高技能等级和实际操作能力；对于特殊岗位人员的培训要建立专业技术人才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和执业资格制度体系。

因此，从培训类别上来说，公司培训类别将包括入职培训、在职培训、成长培训三个类别。其中入职培训主要是针对新入职的员工展开的岗前培训，目的是通过培训让员工正确正面的了解公司的制度文化，从而迅速融入企业；在职培训主要是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以及岗位任职能力要求，对在职人员进行岗位任职能力的必要拔高；而成长培训则是针对公司的后备力量、储备力量和未来可以形成企业中坚力量的“苗子员工”进行的扩宽培训与培养。

从组织形式上来说，公司的培训形式将会设置有外出培训、内部培训、岗位培训三种形式。其中外出培训是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委派一定数额的人员参加外部学习交流、参加相关职业专业的资格培训等；内部培训则是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组织各类内部培训活动，比如公开课、影视观摩学习、业务研讨会等等。

从培训内容上来说，公司的培训内容将包括安全生产培训、质量体系培训、质检培训、各类企业管理技能技巧培训、生产现场管理与各类生产技术培训、团队执行力培训、销售技能与销售团队管理培训、员工职业行为与职业心态培训、新员工企业文化培训等等。

从培训管理角度上来说，公司将把外部好的经验加以复制分享与运用；将把公司的管理经验、技术经验、形成宝贵的系统的文化底蕴与知识财富；将把企业年度培训计划，分解到月度，分解到部门，分解到项目；将把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培训开发体系，打造自己的教育培训队伍，编纂自己的培训教材，培养自己的一级空降兵作为培训工作的最高追求。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不存在因国家政策、证券法规、行业特性及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等问题。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占比例为1/3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比例均达到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等进行监督。

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股东厉达先生、厉冉先生和王茜女士。厉达先生、厉冉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期间，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使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

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8、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前要求来访的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曾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商标注册及使用情况独立，各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体系健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部门运作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6.08%	2018 年 04 月 24 日	2018 年 04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22）】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04%	2018 年 08 月 22 日	2018 年 08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42）】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05%	2018 年 11 月 05 日	2018 年 11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69）】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66%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18 年 12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

时股东大会	会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82）】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恳	10	8	2	0	0	否	4
高爱好	10	10	0	0	0	否	4
乔吉海	10	10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出谋划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2018年度，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分别对公司的战略规划、对外投资、内部审计、人才

选拔、薪酬管理、人员激励等方面发表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审慎监督，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发展、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等做了大量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管理层和各级员工的收入与其工作绩效挂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18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且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不利影响；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3.发现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公司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4.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5.审计委员会和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监管机构或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2.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且难以恢复；5.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对

	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2.违反决策程序，导致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较大财产损失；3.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5.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对公司造成重要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一般缺陷：1.违反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但未造成损失或者造成的损失轻微；2.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3.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4.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5.不属于重大、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200 万元为一般缺陷，小于 200-600 万元（含 200 万元）为重要缺陷，大于 600 万元（含 600 万元）以上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龚晨艳、谭荣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9]006327号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赛摩电气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赛摩电气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

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的减值；
2. 商誉减值；
3. 收入确认。

（一）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赛摩电气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15,881,768.72 元，占资产总额的 25.66%，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7,874,890.22 元。

公司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赛摩电气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我们抽样检查了管理层未识别出存在潜在减值风险的重大客户，并实施审计程序以测试其可回收性。我们的程序包括检查交易合同安排、交易进度，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通过检查对客户的过往收款及期后收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

（3）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4）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并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赛摩电气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13。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赛摩电气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356,993,969.18 元，占资产总额的 22.02%，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57,596,461.73 元。

管理层在每年年终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定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赛摩电气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宏观经济及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

(3) 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 将公司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5) 结合公司管理层在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确定收购对价时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6) 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7)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8) 评估管理层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赛摩电气公司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三)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4。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429,832,554.62 元，同比减少 5.78%。鉴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前期部分收购子公司本期业绩承诺到期，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结合公司行业和产品特点、相关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所有权风险报酬转移时点，评价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通过抽样，检查本年度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验收单等，函证主要客户应收款项期末余额、销售金额，对部分客户安排走访等，核实相关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期后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价收入确认期间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赛摩电气公司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四、 其他信息

赛摩电气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

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赛摩电气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赛摩电气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赛摩电气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赛摩电气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赛摩电气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赛摩电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

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赛摩电气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赛摩电气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353,841.19	104,075,278.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045,242.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52,968,165.17	475,910,582.54
其中：应收票据	37,086,396.45	20,927,275.54
应收账款	415,881,768.72	454,983,307.00
预付款项	17,288,650.20	12,398,797.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064,005.07	18,833,896.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86,348,219.62	128,977,198.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24,469.93	1,060,697.47
流动资产合计	834,192,594.06	741,256,451.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00,000.00	34,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768,206.08	62,296,478.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9,394,664.47	184,395,790.03
在建工程	254,150.94	9,881,18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739,947.18	115,343,763.64
开发支出		
商誉	356,993,969.18	614,540,975.34
长期待摊费用	363,424.48	788,80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75,744.25	21,260,21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2,805.25	5,085,17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832,911.83	1,048,092,384.34
资产总计	1,621,025,505.89	1,789,348,835.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660,000.00	111,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9,536,937.64	134,586,301.32
预收款项	53,668,265.22	32,264,069.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769,485.65	13,523,098.92
应交税费	14,736,323.15	22,555,931.58
其他应付款	9,323,440.02	5,925,696.46
其中：应付利息	44,142.27	210.52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68,911.46	1,787,54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2,263,363.14	322,542,637.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35,533,332.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0.00	218,463.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00.00	
递延收益	15,178,672.63	14,941,062.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26,279.19	14,398,548.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04,951.82	65,091,406.08
负债合计	440,868,314.96	387,634,043.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2,749,359.00	552,749,3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3,031,203.38	613,031,203.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184.09	
专项储备	2,094,351.36	1,594,570.37
盈余公积	20,601,364.04	20,601,364.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41,860.50	210,610,63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0,919,601.37	1,398,587,129.76
少数股东权益	-762,410.44	3,127,661.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0,157,190.93	1,401,714,79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1,025,505.89	1,789,348,835.35

法定代表人：厉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舟

会计机构负责人：仲彦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46,683.70	43,569,041.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045,242.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28,751,652.47	273,187,154.09
其中：应收票据	17,496,114.05	2,878,066.80
应收账款	211,255,538.42	270,309,087.29
预付款项	12,736,462.99	5,767,131.44
其他应收款	47,897,568.72	63,207,449.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000,000.00	51,000,000.00
存货	97,918,164.17	80,762,893.5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17,345.90	50,676.40
流动资产合计	488,913,120.83	466,544,346.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00,000.00	34,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90,001,120.03	948,989,131.85
投资性房地产	5,543,105.50	
固定资产	121,913,853.08	115,746,319.87
在建工程	254,150.94	9,881,18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295,746.90	21,174,156.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16,322.95	14,497,917.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5,994.91	5,085,17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1,330,294.31	1,149,873,886.67
资产总计	1,490,243,415.14	1,616,418,233.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660,000.00	57,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6,086,979.56	105,687,395.93
预收款项	24,305,013.46	16,030,006.42
应付职工薪酬	6,778,276.49	7,222,400.00
应交税费	606,057.43	1,260,486.09
其他应付款	67,166,985.43	48,500,570.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0,603,312.37	236,600,859.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2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93,273.83	2,596,87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3,273.83	37,846,873.83
负债合计	304,096,586.20	274,447,732.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2,749,359.00	552,749,3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8,791,984.07	618,791,984.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69,713.27	540,233.62
盈余公积	20,601,364.04	20,601,364.04
未分配利润	-6,565,591.44	149,287,55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6,146,828.94	1,341,970,50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0,243,415.14	1,616,418,233.4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9,832,554.62	456,191,794.92
其中：营业收入	429,832,554.62	456,191,794.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9,075,801.70	449,081,354.80
其中：营业成本	245,667,529.16	259,747,682.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732,408.25	6,905,649.31
销售费用	78,964,308.35	66,505,599.06
管理费用	62,459,669.50	39,533,196.88
研发费用	50,054,091.09	35,611,141.41
财务费用	7,549,552.53	6,021,002.64
其中：利息费用	7,530,678.38	5,000,629.53
利息收入	248,677.35	401,837.34
资产减值损失	295,648,242.82	34,757,082.66
加：其他收益	26,998,554.85	19,827,289.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8,739.55	-810,723.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8,739.55	-691,070.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045,242.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35.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968,153.83	26,127,006.50
加：营业外收入	220,120.24	182,887.79
减：营业外支出	861,655.88	24,57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609,689.47	26,285,315.27
减：所得税费用	-7,206,278.78	924,095.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403,410.69	25,361,219.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403,410.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724,999.88	25,554,017.52
少数股东损益	-2,678,410.81	-192,798.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184.09	129,188.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184.09	129,188.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184.09	129,188.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184.09	129,188.3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5,318,226.60	25,490,40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639,815.79	25,683,205.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8,410.81	-192,798.1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80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80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厉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舟

会计机构负责人：仲彦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7,855,567.52	204,869,306.81
减：营业成本	138,436,369.49	155,904,189.21
税金及附加	3,543,946.88	3,514,028.66
销售费用	39,357,788.99	39,343,295.48

管理费用	23,965,739.97	18,770,626.24
研发费用	16,933,657.14	18,732,095.41
财务费用	4,940,705.11	3,629,126.00
其中：利息费用	5,041,470.43	2,734,197.48
利息收入	110,299.60	201,729.34
资产减值损失	200,722,208.84	26,440,126.24
加：其他收益	8,591,843.76	10,267,642.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36,428.18	48,752,634.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63,571.82	-817,308.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045,242.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771,334.08	-2,443,903.83
加：营业外收入	56,941.54	125,466.00
减：营业外支出	229,670.94	23,980.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944,063.48	-2,342,418.05
减：所得税费用	-10,618,405.86	-8,317,659.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325,657.62	5,975,241.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325,657.62	5,975,241.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0,325,657.62	5,975,241.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4,368,188.57	353,226,017.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929,613.26	16,493,319.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42,440.36	17,118,12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340,242.19	386,837,462.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080,477.14	174,355,953.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482,287.77	91,750,227.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70,698.21	43,505,114.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18,698.87	61,238,76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852,161.99	370,850,05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11,919.80	15,987,40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8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85.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0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36,316.81	9,289,69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	64,987,549.2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9,217,349.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1,771.61	752,487.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38,088.42	184,247,07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3,682.66	-184,247,079.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100,440.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660,000.00	170,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7,2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60,000.00	304,347,660.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932,741.76	80,995,45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18,640.22	14,285,818.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1,323.36	5,591,70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282,705.34	100,872,98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705.34	203,474,68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4,998.72	23,36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43,309.08	35,238,36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25,587.20	54,387,21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82,278.12	89,625,587.2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772,181.59	173,247,086.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43,763.15	8,631,900.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83,151.89	71,308,25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99,096.63	253,187,242.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713,175.33	118,111,378.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55,190.51	48,513,490.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49,794.65	16,979,88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64,263.66	54,862,70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82,424.15	238,467,45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3,327.52	14,719,79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41,090.0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90.00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8,586.00	4,646,43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64,360.00	92,806,5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8,349,9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1,771.61	752,487.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44,717.61	216,555,36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3,627.61	-213,555,360.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779,980.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660,000.00	97,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0,000.00	5,497,2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40,000.00	227,177,200.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150,000.00	24,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68,964.02	11,541,447.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2.00	5,591,70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20,746.02	41,883,15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19,253.98	185,294,04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516.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48,184.19	-13,541,521.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59,531.73	46,401,05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11,347.54	32,859,531.7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2,749,359.00				613,031,203.38			1,594,570.37	20,601,364.04		210,610,632.97	3,127,661.88	1,401,714,79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2,749,359.00				613,031,203.38			1,594,570.37	20,601,364.04		210,610,632.97	3,127,661.88	1,401,714,79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184.09	499,780.99			-218,252,493.47	-3,890,072.32	-221,557,600.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184.09				-212,724,999.88	-2,678,410.81	-215,318,226.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11,661.51	-1,211,661.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其他												-1,211,661.51	-1,211,661.51
（三）利润分配											-5,527,493.59		-5,527,493.59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27,493.59		-5,527,493.5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99,780.99						499,780.99
1. 本期提取							2,114,115.91						2,114,115.91
2. 本期使用							-1,614,334.92						-1,614,334.9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2,749,359.00				613,031,203.38	85,184.09	2,094,351.36	20,601,364.04			-7,641,860.50	-762,410.44	1,180,157,190.9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6,85 5,618. 00				602,958 ,072.57		-129,18 8.34	1,975,7 62.98	20,003, 839.86		194,558 ,212.17		1,116,2 22,317. 24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6,855,618.00				602,958,072.57		-129,188.34	1,975,762.98	20,003,839.86		194,558,212.17		1,116,222,317.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893,741.00				10,073,130.81		129,188.34	-381,192.61	597,524.18		16,052,420.80	3,127,661.88	285,492,47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188.34				25,554,017.52	-192,798.12	25,490,407.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409,247.00				247,557,624.81							3,320,460.00	269,287,331.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505,007.00				247,557,624.81							3,320,460.00	269,383,091.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5,760.00												-95,760.00
（三）利润分配									597,524.18		-9,501,596.72		-8,904,072.54
1. 提取盈余公积									597,524.18		-597,524.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904,072.54		-8,904,072.5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7,484,494.00				-237,484,4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7,484,494.00				-237,484,494.00								

	00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81,192.61					-381,192.61
1. 本期提取								2,271,324.25					2,271,324.25
2. 本期使用								-2,652,516.86					-2,652,516.8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2,749,359.00				613,031,203.38	0.00	1,594,570.37	20,601,364.04		210,610,632.97	3,127,661.88		1,401,714,791.6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2,749,359.00				618,791,984.07			540,233.62	20,601,364.04	149,287,559.77	1,341,970,50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2,749,359.00				618,791,984.07			540,233.62	20,601,364.04	149,287,559.77	1,341,970,50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79.65		-155,853,151.21	-155,823,671.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0,325,657.62	-150,325,657.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27,493.59	-5,527,493.5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27,493.59	-5,527,493.5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9,479.65				29,479.65
1. 本期提取							1,309,738.99				1,309,738.99
2. 本期使用							-1,280,259.34				-1,280,259.3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2,749,				618,791.9		569,713.2	20,601.36	-6,565.5		1,186,146

	359.00				84.07			7	4.04	91.44	,828.94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6,855,618.00				608,718,853.26			785,865.69	20,003,839.86	152,813,914.69	1,079,178,09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6,855,618.00				608,718,853.26			785,865.69	20,003,839.86	152,813,914.69	1,079,178,091.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55,893,741.00				10,073,130.81			-245,632.07	597,524.18	-3,526,354.92	262,792,40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75,241.80	5,975,241.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409,247.00				247,557,624.81						265,966,871.8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505,007.00				247,557,624.81						266,062,631.8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5,760.00										-95,760.00
（三）利润分配									597,524.18	-9,501,596.72	-8,904,072.54
1．提取盈余公积									597,524.18	-597,524.1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04,072.54	-8,904,072.5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7,484,494.00				-237,484,4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7,484,494.00				-237,484,4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45,632.07			-245,632.07
1. 本期提取								1,453,780.45			1,453,780.45
2. 本期使用								-1,699,412.52			-1,699,412.5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2,749,359.00				618,791,984.07			540,233.62	20,601,364.04	149,287,559.77	1,341,970,500.5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有限公司阶段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厉达、厉冉、王茜等9位股东出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03000000957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300608014945G的营业执照。

公司原名徐州市荣达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由厉达、王保华、厉润民于1996年12月2日出资组建，分别持股60%、20%、2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领取注册号为N-0116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1年9月22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王保华、厉润民将其各自持有的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厉冉，转让后厉达和厉冉分别持股60%、40%。

2003年11月16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1,15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50万元。转增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5年3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赛摩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2005年7月15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吸收王茜为公司新股东，同时以货币资金增资680万元，其中厉达新增出资480万元，厉冉新增出资98万元，王茜新增出资102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930万元，股权结构为厉达63.74%、厉冉30.98%、王茜5.28%。

2005年7月26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以货币资金增资1,100万元，其中厉达新增出资285万元，厉冉新增出资311万元，王茜新增出资504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30万元，股权结构为厉达

50%、厉冉30%、王茜20%。

2006年3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赛摩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本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徐州赛摩机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2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230万元，其中厉达新增出资100万元，厉冉新增出资60万元，王茜新增出资40万元。

2011年8月5日，本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80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3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为厉达40.07%、厉冉24.05%、王茜16.03%、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19.85%。

2011年8月6日，本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55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58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为厉达41.26%、厉冉24.76%、王茜16.51%、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17.47%。

2011年8月16日，本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吸收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建平、栾润东、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新股东，合计出资1,42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为厉达31.50%、厉冉18.90%、王茜12.60%、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13.33%、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33%、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17%、杨建平2.00%、栾润东4.17%、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0%。

2. 股份制改制情况

2011年9月2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2011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止2011年8月31日的净资产136,295,477.27元，折合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于2011年10月31日在江苏省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03000000957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上述股本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立信大华验【2011】258号验资报告验证。

3. 公司上市发行及增减资情况

根据2012年5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29号文《关于核准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2015年5月1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25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0,500万元。经此发行，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000.00万元。

2016年4月15日，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份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1元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240,000,000股，股本变更为240,000,000.00元。

根据2015年12月16日本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922号《关于核准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鹿拥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发行7,830,85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058,566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认股协议》、《重组报告书》等文件，若本公司A股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33,296,823股，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701号验资报告验证；调整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23,558,795股，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703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296,855,618股，股本变更为296,855,618.00元。

2017年5月16日，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296,855,6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

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534,340,112股，股本变更为534,340,112.00元。

根据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武汉博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贺小明、胡杰、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6年度应补偿股份及定向发放股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注销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贺小明补偿股份47,880股，胡杰补偿股份19,152股，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补偿股份28,728股，共计95,760股，注册资本共计减少人民币95,760.00元，回购注销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4,244,352.00元，本次减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638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2017年1月11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41号文《关于核准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刘永忠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发行5,349,48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根据本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认股协议》、《重组报告书》等文件，若本公司A股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8,868,101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9,636,906股，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69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552,749,359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552,749,359.00元。

4. 注册地

本公司注册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2号，法定代表人：厉达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0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徐州赛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赛斯特”）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合肥雄鹰自动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南京三埃工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三埃”）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南京维西蒙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维西蒙”）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南京集威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集威亚”）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武汉博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简称“武汉博晟”）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上海赛摩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称简称“上海赛摩”）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厦门积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简称“厦门积硕”）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厦门积硕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简称“积硕设备”）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北京积硕和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简称“积硕和润”）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江苏赛摩艾普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普机器人”）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9	69
赛摩智能制造科技研究院（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研究院”）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Saimo Technology, Inc.（以下简称“美国赛摩”）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上海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物流”）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江苏赛往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赛往云”）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99	75.99
赛往云（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赛往云”）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赛摩（上海）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互联网”）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99	75.99
赛摩（武汉）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互联网”）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赛摩（上海）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机器人”）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赛摩智能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智能系统”）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9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珠海研究院	新设成立增加
美国赛摩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物流	新设成立增加
江苏赛往云	新设成立增加
上海赛往云	企业合并增加
上海互联网	新设成立增加
武汉互联网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机器人	新设成立增加
赛摩智能系统	新设成立增加

2.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

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1.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

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2.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3.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4.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5.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6.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7.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8.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9.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10.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11.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

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1.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

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

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

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专利权及商标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1.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根据土地使用证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10年	根据软件一般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

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

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皮带秤维修费	5年	
网站建设费	5年	
阳台搭建	3年	
装修费	3年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① 计量产品、机械采样装置、包装机、码垛机器人、局域智能物流系统、智能硬件等产品的销售

对于无安装义务或仅需公司指导安装、调试的合同，公司在交货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需由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合同，在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合格证明后确认收入。零备件项目及无需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系统改造项目在完成内部检测并发货到达客户指定现场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

收入。

国外销售：出口商品以报关离港日并取得装船单、提货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②技术开发、系统集成等

在软件成果的使用权及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或系统集成项目软硬件系统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其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1.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 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1. 3).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

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贷款贴息外相关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五)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2.5%
增值税	不动产租赁服务	5%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徐州赛斯特	25%
合肥雄鹰	15%
南京三埃	15%
南京维西蒙	12.5%
南京集威亚	25%
武汉博晟	15%
上海赛摩	25%
厦门积硕	15%
积硕设备	25%

积硕和润	25%
艾普机器人	25%
珠海研究院	25%
美国赛摩（*）	16%-45.3%
赛摩物流	25%
江苏赛往云	25%
上海赛往云	25%
上海互联网	25%
武汉互联网	25%
赛摩机器人	25%
赛摩智能系统	25%

2、税收优惠

1. 2017年12月27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32004065，有效期三年。本公司自2017年度起至2019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2. 2017年7月20日，合肥雄鹰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34000284，有效期三年。合肥雄鹰自2017年度起至2019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3. 2016年11月30日，南京三埃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632003080，有效期为三年，南京三埃自2016年度起至2018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4. 2017年11月28日武汉博晟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42001470，有效期三年。武汉博晟自2017年度起至2019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5. 根据财税[2008]1号文件，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南京维西蒙2015年成立，并开始盈利，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6.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厦门积硕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83510016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厦门积硕自2018年度起至2020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025.93	142,547.35
银行存款	46,213,252.19	89,483,039.85
其他货币资金	19,071,563.07	14,449,691.53
合计	65,353,841.19	104,075,278.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9,669.22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590,511.36	8,330,000.00
履约保证金	5,481,051.71	6,119,691.53
合计	19,071,563.07	14,449,691.5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045,242.88	
合计	71,045,242.88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7,086,396.45	20,927,275.54
应收账款	415,881,768.72	454,983,307.00
合计	452,968,165.17	475,910,582.54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165,240.36	19,366,697.10
商业承兑票据	21,921,156.09	1,560,578.44
合计	37,086,396.45	20,927,275.5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2,829,681.54	1,28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568,536.51
合计	62,829,681.54	2,848,536.5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2,921,640.84	99.85%	127,039,872.12	23.40%	415,881,768.72	550,585,567.96	99.90%	95,602,260.96	17.36%	454,983,307.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5,018.10	0.15%	835,018.10	100.00%		528,635.10	0.10%	528,635.10	100.00%	
合计	543,756,658.94	100.00%	127,874,890.22	23.52%	415,881,768.72	551,114,203.06	100.00%	96,130,896.06	17.44%	454,983,307.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242,669,179.63	12,133,458.98	5.00%
1 年以内小计	242,669,179.63	12,133,458.98	5.00%
1 至 2 年	146,709,006.56	14,670,900.66	10.00%
2 至 3 年	84,046,629.75	42,023,314.88	50.00%
3 至 4 年	46,603,308.33	37,282,646.66	80.00%
4 至 5 年	9,819,828.15	7,855,862.52	80.00%
5 年以上	13,073,688.42	13,073,688.42	100.00%
合计	542,921,640.84	127,039,872.12	23.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231,937.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7,943.7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合肥易祥农业机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8,583,710.00	3.42	1,095,008.24
理昂生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25,500.00	1.97	536,275.00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920,079.20	1.82	992,007.92
江苏三慧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750,000.00	1.43	387,500.0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89,899.32	1.36	1,636,949.66
合计	54,369,188.52	10.00	4,647,740.82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051,660.08	92.85%	10,258,125.03	82.74%
1 至 2 年	533,777.94	3.09%	959,594.80	7.74%
2 至 3 年	193,322.36	1.12%	917,905.28	7.40%
3 年以上	509,889.82	2.94%	263,172.20	2.12%
合计	17,288,650.20	--	12,398,797.3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合肥佳田自动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737,758.60	15.84	2018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上海巨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1,480,300.00	8.56	2018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苏州鼎虎科技有限公司	747,000.00	4.32	2018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肥南庭物资有限公司	652,450.35	3.77	2018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杭州烨诚贸易有限公司	480,000.00	2.78	2018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6,097,508.95	35.27		

其他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064,005.07	18,833,896.10
合计	24,064,005.07	18,833,896.1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0,000.00	6.30%	1,900,000.00	100.00%		1,900,000.00	8.04%	1,9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282,080.47	93.70%	4,218,075.40	14.91%	24,064,005.07	21,730,240.97	91.96%	2,896,344.87	13.33%	18,833,896.10
合计	30,182,080.47	100.00%	6,118,075.40	20.27%	24,064,005.07	23,630,240.97	100.00%	4,796,344.87	20.30%	18,833,896.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万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100.00%	资金链断裂，且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人名单

合计	1,900,000.00	1,900,000.00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21,135,517.48	1,056,775.87	5.00%
1 年以内小计	21,135,517.48	1,056,775.87	5.00%
1 至 2 年	2,773,567.87	277,356.78	10.00%
2 至 3 年	2,258,119.95	1,129,059.98	50.00%
3 至 4 年	880,462.00	704,369.60	80.00%
4 至 5 年	919,500.00	735,600.00	80.00%
5 年以上	314,913.17	314,913.17	100.00%
合计	28,282,080.47	4,218,075.40	14.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21,730.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标书费及保证金	13,548,242.81	13,506,112.88
备用金、个人借款	3,952,128.93	5,248,704.30
代垫杂费	615,070.96	2,088,231.86
资金拆借	1,900,000.00	1,900,000.00
单位往来款	9,171,161.55	
其他	995,476.22	887,191.93
合计	30,182,080.47	23,630,240.9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易往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16.57%	250,000.00
上海巨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80,500.00	1 年以内	8.22%	124,025.00
南京万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900,000.00	5 年以上	6.30%	1,900,000.00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31,400.00	1 年以内、3-4 年	2.75%	83,840.00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62,000.00	1 年以内	2.19%	33,100.00
合计	--	10,873,900.00	--	36.03%	2,390,965.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	------	------	------	------	-----------	--------------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分期收款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按主要项目分类：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4)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	------	------	------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6)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828,549.23	237,145.70	44,591,403.53	35,581,747.64	271,103.32	35,310,644.32
在产品	79,583,395.32	1,854,372.20	77,729,023.12	53,338,642.91		53,338,642.91
库存商品	22,011,155.95	212,975.96	21,798,179.99	12,488,732.00		12,488,732.00
发出商品	42,928,042.42	763,856.07	42,164,186.35	24,230,090.70		24,230,090.70
委托加工物资	65,426.63		65,426.63	3,609,088.93		3,609,088.93
合计	189,416,569.55	3,068,349.93	186,348,219.62	129,248,302.18	271,103.32	128,977,198.8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7)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1,103.32			33,957.62		237,145.70
在产品		1,854,372.20				1,854,372.20
库存商品		212,975.96				212,975.96
发出商品		763,856.07				763,856.07
合计	271,103.32	2,831,204.23		33,957.62		3,068,349.93

(8)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9)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4,229,024.40	1,060,697.47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895,445.53	0.00
合计	17,124,469.93	1,060,697.47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500,000.00	0.00	35,500,000.00	34,500,000.00	0.00	34,5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5,500,000.00	0.00	35,500,000.00	34,500,000.00	0.00	34,500,000.00
合计	35,500,000.00	0.00	35,500,000.00	34,500,000.00	0.00	34,5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易往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2,500,000.00	0.00	0.00	32,500,000.00					4.58%	
易拓威（上海）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0.00	3,000,000.00					3.00%	
合计	34,500,000.00	1,000,000.00	0.00	35,5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赛往云 （上海）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1,375,255 .48	1,900,000 .00	2,688,338 .49	-586,916. 99						0.00	
深圳市深 科特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33,807,43 6.37			-1,776,65 4.83						32,030,78 1.54	
Epistolio S.r.l.	27,113,78 6.77			1,574,832 .27		48,805.50				28,737,42 4.54	
小计	62,296,47 8.62	1,900,000 .00	2,688,338 .49	-788,739. 55		48,805.50				60,768,20 6.08	
合计	62,296,47 8.62	1,900,000 .00	2,688,338 .49	-788,739. 55		48,805.50				60,768,20 6.08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9,394,664.47	184,395,790.03
合计	189,394,664.47	184,395,790.0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1,075,016.66	36,112,196.97	10,401,358.16	10,303,525.72	247,892,097.51
2.本期增加金额	15,253,145.53	5,406,720.17	77,170.98	1,055,268.73	21,792,305.41
（1）购置		884,989.78	77,170.98	1,031,684.24	1,993,845.00
（2）在建工程转入	15,253,145.53	1,598,856.38			16,852,001.91
（3）企业合并增加				23,584.49	23,584.49
其他		2,922,874.01			2,922,874.01
3.本期减少金额	1,594,777.91	112,076.92	213,149.50	385,186.36	2,305,190.69
（1）处置或报废		112,076.92	213,149.50	385,186.36	710,412.78
其他减少	1,594,777.91				1,594,777.91
4.期末余额	204,733,384.28	41,406,840.22	10,265,379.64	10,973,608.09	267,379,212.2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174,937.54	14,540,528.21	6,478,246.20	7,302,595.53	63,496,307.48
2.本期增加金额	9,915,605.30	3,010,390.10	1,120,677.23	1,118,329.99	15,165,002.62
（1）计提	9,915,605.30	3,010,390.10	1,120,677.23	1,113,973.4	15,160,646.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356.59	4,356.59
3.本期减少金额		101,853.97	202,492.02	372,416.35	676,762.34
（1）处置或报废		101,853.97	202,492.02	372,416.35	676,762.34
4.期末余额	45,090,542.84	17,449,064.34	7,396,431.41	8,048,509.17	77,984,547.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642,841.44	23,957,775.88	2,868,948.23	2,925,098.92	189,394,664.47
2.期初账面价值	155,900,079.12	21,571,668.76	3,923,111.96	3,000,930.19	184,395,790.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692,307.69	639,423.00		2,052,884.6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3,280.1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6,054,952.02	其中母公司涉及账面价值 69,251,635.89 元，相关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合肥雄鹰涉及账面价值 5,885,273.29 元，需与其他尚未开建的房产综合验收；南京三埃涉及账面价值 918,042.84 元，系无法取

		得规划许可证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4,150.94	9,881,184.41
合计	254,150.94	9,881,184.4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线建设（高精度皮带称重装置生产线、在线校准式称重给煤机生产）				1,598,856.38	0.00	1,598,856.38
南厂改良				8,282,328.03	0.00	8,282,328.03
喷塑生产线技改项目	254,150.94	0.00	254,150.94			
合计	254,150.94	0.00	254,150.94	9,881,184.41	0.00	9,881,184.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产线建设（高	2,000,000.00	1,598,856.38		1,598,856.38		0.00	79.94%	100.00				其他

精度皮带称重装置生产线、在线校准式称重给煤机生产)												
南厂改良	15,000,000.00	8,282,328.03	6,970,817.50	15,253,145.53		0.00	101.69%	100.00				其他
合计	17,000,000.00	9,881,184.41	6,970,817.50	16,852,001.9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955,733.52	77,801,022.53		3,871,785.74	499,500.00	135,128,041.79
2.本期增加金额				846,902.89		846,902.89
(1) 购置				846,902.89		846,902.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955,733.52	77,801,022.53		4,718,688.63	499,500.00	135,974,944.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092,365.23	10,289,990.86		1,331,159.56	70,762.50	19,784,278.15
2.本期增加金额	1,019,341.94	7,777,827.47		6,035,99.94	49,950.00	9,450,719.35
(1) 计提	1,019,341.94	7,777,827.47		6,035,99.94	49,950.00	9,450,719.3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111,707.17	18,067,818.33		1,934,759.5	120,712.50	29,234,997.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844,026.35	59,733,204.2		2,783,929.13	378,787.50	106,739,947.18
2.期初账面价值	44,863,368.29	67,511,031.67		2,540,626.18	428,737.50	115,343,763.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武汉博晟股 权	86,827,595.46					86,827,595.46
收购合肥雄鹰股 权	141,178,632.18					141,178,632.18
收购南京三埃股 权	185,085,152.21					185,085,152.21
收购厦门积硕股 权	201,449,595.49					201,449,595.49
收购上海赛往云 股权		49,455.57				49,455.57
合计	614,540,975.34					614,590,430.9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收购武汉博晟股 权		5,711,391.42				5,711,391.42
收购合肥雄鹰股 权		102,832,090.46				102,832,090.46
收购南京三埃股 权						
收购厦门积硕股 权		149,052,979.85				149,052,979.85
收购上海赛往云 股权						
合计		257,596,461.73				257,596,461.7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主要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情况如下：

(1) 武汉博晟

其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对象为合并武汉博晟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保持一致。评估范围包含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

(2) 合肥雄鹰

其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对象为合并合肥雄鹰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保持一致。评估范围为构成前述包含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

(3) 南京三埃

其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为合并南京三埃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保持一致。评估范围包含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

(4) 厦门积硕

其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对象为合并厦门积硕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保持一致。评估范围包含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

注：应充分披露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包括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账面金额、确定方法，并明确说明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如果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发生变化，应在披露前后会计期间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构成的同时，充分披露导致其变化的主要事实与依据。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而资产可收回价值是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的。由于企业按照上述要求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因而确定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 重要假设

一般假设：

①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特殊假设：

①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②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③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④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按照规划拓展业务，且资产组渠道和业务资质能够持续稳定；

⑤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资产组的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变化趋势持续；

⑥假设委托人及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⑦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3) 关键参数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折现率(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 税前)
合并武汉博晟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2019-2023年, 后续为稳定增长期	注1	与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12.60%
合并合肥雄鹰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2019-2023年, 后续为稳定增长期	注2	与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15.20%
合并南京三埃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2019-2023年, 后续为稳定增长期	注3	与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15.18%
合并厦门积硕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2019-2023年, 后续为稳定增长期	注4	与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13.10%

注1, 武汉博晟的产品主要由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组成。目前国家对于火电产能过剩的去产能加速、环保政策严格执行, 致使很多老旧的电厂急需更环保、更智能化的管理系统, 管理层根据其在手订单情况、产品在行业中的地位、市场发展趋势等因素预计预测期销售收入综合增长率分别为23.38%、21.47%、11.61%、6.35%、4.04%。

注2, 合肥雄鹰的产品主要由包装机、码垛机器人、干燥机及其他产品组成, 产品主要应用在化工材料、建材、粮油加工、饲料、饮料、食品等行业。未来几年适龄劳动力人口减少加剧, 国家加强对工业生产环保、安全要求, “苦、脏、累、毒”环境自动化设备使用从可有可无成为必须, 劳动力及管理成本上升也使得自动化设备使用具有更好的费效比, 管理层结合市场前景、各产品竞争状况、历史销售情况以及在手订单量等预计预测期销售收入综合增长率分别为26.57%、16.86%、13.05%、8.36%、7.33%。

注3, 南京三埃的产品主要由传统称重、阵列秤、配件销售等组成。其下游如冶金、发电、煤炭等行业近年处于产能资源整合阶段, 以其主要下游客户国有电厂为例, 投入煤炭原料计量固定投入, 对于防范计量人为虚增结算数量以实现降本增效具有积极的意义, 我国电厂受目前经济波动的影响, 实际已投入计量固定资产的企业不足三成, 未来市场需求增长潜力可观。且南京三埃阵列秤产品技术国际领先, 客户满意度及市场评价较高, 该优势为其开拓阵列秤产品的潜在客户及扩大其他

类型计量产品的销售具有积极意义。管理层结合市场前景、各产品竞争状况、历史销售情况以及在手订单量等预计预测期预计销售收入综合增长率分别为22.99%、7.53%、6.12%、4.02%、0.00%。

注4，厦门积硕的产品主要由医院局域智能物流、智能气动存取系统、自助缴存系统等组成。其自主研发“气动管道传输系统”，在气动传输核心技术的基础上，结合智能存取系统在火力发电领域为煤样存储、输送提供了可靠的解决方案，符合电力企业燃料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业绩增长迅速。其智能化轨道小车传输系统成功运用，为厦门积硕在医院市场的拓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在“智慧医疗”的大环境下，厦门积硕在医疗行业的业绩进入快速发展期。管理层结合产品市场前景、在手订单量等预测期预计销售收入综合增长率分别为55.09%、7.05%、23.75%、17.05%、9.55%。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项目	武汉博晟经营性长期资产	合肥雄鹰经营性长期资产	南京三埃经营性长期资产	厦门积硕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①	14,204,995.96	54,353,458.28	61,748,720.20	18,573,184.36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②	86,827,595.46	141,178,632.18	185,085,152.21	201,449,595.49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101,032,591.42	195,532,090.46	246,833,872.41	220,022,779.85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④	95,321,200.00	92,700,000.00	247,344,900.00	70,969,800.00
商誉减值金额⑤（③>④时，⑤=③-④）	5,711,391.42	102,832,090.46	---	149,052,979.85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4月23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674号，武汉博晟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9,532.12万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4月23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694号，合肥雄鹰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9,270.00万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4月23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666号，南京三埃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24,734.49万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4月23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680号，厦门积硕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7,096.98万元。

注：应在披露商誉减值金额的同时，详细披露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如果前述信息与形成商誉时或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的信息、公司历史经验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还应披露存在的差异及其原因。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注：形成商誉时的并购重组相关方有业绩承诺的，应充分披露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皮带秤维修费	401,282.01		401,282.01		

网站建设费	118,611.18		69,999.96		48,611.22
阳台搭建	218,728.05		104,989.44		113,738.61
装修费	50,179.16	187,480.09	36,584.60		201,074.65
合计	788,800.40	187,480.09	612,856.01		363,424.48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8,563,878.93	20,790,646.18	96,747,242.07	14,394,102.7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453,284.76	2,317,992.71	14,097,133.37	2,114,570.01
可抵扣亏损	73,007,794.67	10,951,169.20	27,584,623.84	4,137,693.58
政府补助	4,084,050.00	612,607.50	2,666,010.00	399,901.50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355,524.43	203,328.66	1,426,315.60	213,947.34
合计	232,464,532.79	34,875,744.25	142,521,324.88	21,260,215.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6,175,194.62	12,926,279.19	95,990,323.16	14,398,548.48
合计	86,175,194.62	12,926,279.19	95,990,323.16	14,398,548.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75,744.25		21,260,21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26,279.19		14,398,548.4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1,668,845.04	4,451,102.18
可抵扣亏损	11,991,006.13	693,315.52
合计	183,659,851.17	5,144,417.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42,805.25	5,085,176.69
合计	1,942,805.25	5,085,176.69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760,000.00	29,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42,000,000.00
信用借款	82,900,000.00	40,900,000.00
抵押兼保证借款*4	19,000,000.00	
合计	142,660,000.00	111,9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1、2018年6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厦门积硕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厦门市思明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合同编号为GSHT2018061353号《厦门银行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厦门积硕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期限为2018年6月21日起至2019年6月21日止。合同约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厦门积硕提供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2018年6月21日起至2019年6月21日止，该借款由芦跃江、厦门市思明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厦门积硕的保证人对该保证

合同范围内被保证债权承担保证责任，并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GSHT2018061353保号《厦门银行最高额度保证合同》，同时陈向东、刘永忠、芦跃江对厦门市思明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签订编号为2018001-1号、2018001-2号、2018001-3号《个人反担保（保证）合同》。

*1-2、2018年4月1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雄鹰与杭州银行合肥科技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174C110201800027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由本公司为合肥雄鹰的被保证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为2018年4月17日至2019年8月8日。在该保证合同下，合肥雄鹰于2018年4月17日签署合同编号为174C110201800027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165,445.80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4月17日至2019年4月16日。并于2018年5月21日签署合同编号为174C110201800029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834,554.20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5月21日至2019年5月15日。

*1-3、2018年11月1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雄鹰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站西路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ZH000720181119149215号授信协议，该合同由李兵及本公司对该保证合同范围内的被保证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签署合同编号为340101014120181492215号、34010101412018149201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协议约定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站西路支行向合肥雄鹰提供人民币2,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2018年11月5日至2019年11月5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合肥雄鹰于2018年11月19日与该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0014921220180115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11月19日至2019年11月19日。

*2-1、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150198578E20180713号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若额度内未能追加厉达夫妇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则可使用额度控制在1,500万元以内，厉达夫妇未与银行签订担保合同，实际可使用额度为1,5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18年7月16日至2019年7月11日。在该授信协议下，本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2-1-1、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150198578D2018071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7月17日至2019年7月16日。

*2-1-2、2018年11月1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50198578D2018111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1月15日起至2019年11月14日止。

*2-1-3、2018年11月23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50198578D2018112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9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1月27日起至2019年11月22日止。

*2-2、2017年11月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711070697825流动资金授信协议。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日期为2017年11月7日起至2018年11月7日止。

*2-2-1、2018年4月19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04LN1568068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自2018年4月19日至2019年4月16日。

*2-2-2、2018年5月9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05LN1569397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自2018年5月9日至2019年5月6日。

*2-2-3、2018年6月12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06LN1561566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自2018年6月12日至2019年5月6日。

*2-2-4、2018年6月26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06LN1562632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6月26日起至2019年5月6日止。

*2-2-5、2018年7月11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07LN1563617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7月11日起至2019年5月6日止。

* 2-2-6、2018年7月24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07CN1564444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7月24日起至2019年5月6日止。

* 2-2-7、2018年8月16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08LN1565771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8月16日起至2019年5月6日止。

* 2-2-8、2018年10月1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1810LN1569557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0月17日起至2019年5月6日止。

*2-3、2016年12月28日，根据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对公客户授信审批通知书，同意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4,5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在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2-3-1、2018年1月12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JK08281800000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月12日起至2019年1月11日止。

*2-3-2、2018年1月29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JK08281800011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月29日起至2019年1月15日止。

*2-3-3、2018年4月10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JK0828800033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4月10日起至2019年4月9日止。

*2-4、2018年1月4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SX082818000007号最高额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同意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在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2-4-1、2018年9月5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JK08281800108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9月5日起至2019年6月6日止。

*2-4-2、2018年10月15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JK08281800116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科技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8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0月15日起至2019年6月6日止。

*2-5、2018年10月18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徐州分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2018徐综字第00022号综合授信合同，同意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2018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8日。在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2-5-1、2018年10月18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8徐流贷字第0003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信银行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0月18日起至2019年10月17日止。

*2-5-2、2018年10月23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8徐流贷字第00035的流动资

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信银行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0月23日起至2019年10月22日止。

*2-5-3、2018年10月30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徐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8徐流贷字第0003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信银行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1,4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0月30日起至2019年10月29日止。

*2-6、2017年7月13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150198578E20170713的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2017年7月13日至2018年6月29日。在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2-6-1、2018年3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50198578D2018031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3月19日起至2019年3月18日止。

*2-6-2、2018年5月1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50198578D2018051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5月18日起至2019年5月16日止。

*2-6-3、2018年5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50198578D2018052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5月24日起至2019年5月23日止。

*2-7、2018年12月5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8年（金山）字0010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2月6日起至2019年11月25日止。

*3-1、2016年10月，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授字第211000503号授信协议，并签订编号为2016抵字21100050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国徐房权证经济开发区字22170号、徐土国用（2012）第15286号。协议约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在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3-1-1、2018年1月5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放款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月5日起至2019年1月4日止。

* 3-1-2、2018年1月31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放款人民币276.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1月31日起至2019年1月30日止。

* 3-1-3、2018年3月2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放款人民币3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3月2日起至2019年3月1日止。

* 3-1-4、

2018年3月26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向本公司放款人民币2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3月26日起至2019年3月25日止。

* 4-1、2017年9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雄鹰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2017）合银信字第1773504A0174号授信协议，该合同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雄鹰对该授信协议范围内的被保证债权进行抵押，签署合同编号为（2017）信合银最抵字第1773504A0174-b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授信协议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向合肥雄鹰提供人民币1,2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2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合肥雄鹰于2018年12月18日与该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合同编号（2018）信合银贷字第1873504D0352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6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12月18日至2019年12月18日。

2018年11月22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18）信合银最保字第1873504A0181-a号《最高额保

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2、2016年8月2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厦门积硕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兴银厦业五额字20167500号《授信合同》及兴银厦业五额保字20167500号、兴银厦业五额个保字2016750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协议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在2016年8月23日至2019年8月18日期间内，向厦门积硕提供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芦跃江提供担保，厦门积硕与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就上述《授信合同》签订了《反担保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抵押。在该授信额度下，厦门积硕取得如下借款：

*4-2-1、2018年8月22日，厦门积硕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兴银厦业五流贷字20875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厦门积硕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8月22日至2019年7月21日。

*4-2-2、2018年8月22日，厦门积硕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兴银厦业五流贷字201875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厦门积硕提供人民币8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8月22日至2019年7月21日。

*4-3、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博晟与中国银行武汉光谷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8年谷钻借字01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中国银行武汉光谷支行向武汉博晟提供人民币300万元借款，借款日期为2018年7月20日起至2019年7月19日止。该借款由贺小明、张淙航以房产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2015年谷钻押字015号”。同时由贺小明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2015年谷钻保字015号”。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票据	25,505,460.86	16,660,000.00
应付账款	124,031,476.78	117,926,301.32
合计	149,536,937.64	134,586,301.32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05,460.86	16,660,000.00
合计	25,505,460.86	16,66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6,021,123.71	112,411,882.20
应付工程款	5,447,914.17	4,352,936.17
应付设备款	419,998.90	1,094,132.41
应付其他款	2,142,440.00	67,350.54
合计	124,031,476.78	117,926,301.32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佳力胶带有限公司	6,557,212.98	未结算
上海界良电子有限公司	2,430,437.06	未结算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1,240,000.00	未结算
江苏扬州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1,087,720.21	未结算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6,752,334.99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重庆大唐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1,249,025.64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合计	19,316,730.88	--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4,788,771.29	21,755,486.66
1-2 年	2,236,354.38	2,257,292.92
2—3 年	1,429,025.30	1,203,612.82
3 年以上	5,214,114.25	7,047,676.95
合计	53,668,265.22	32,264,069.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友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3,913,717.95	合同执行中
合计	3,913,717.9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491,192.29	107,397,303.75	101,199,748.28	19,688,747.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906.63	8,331,370.75	8,282,539.49	80,737.89
合计	13,523,098.92	115,728,674.50	109,482,287.77	19,769,485.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16,861.45	97,068,712.95	90,983,321.41	19,502,252.99
2、职工福利费		2,548,415.75	2,548,415.75	
3、社会保险费	21,108.36	4,478,824.26	4,405,370.51	94,562.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667.20	3,888,649.23	3,821,867.14	85,449.29
工伤保险费	730.41	299,614.35	298,408.93	1,935.83
生育保险费	1,710.75	290,560.68	285,094.44	7,176.99
4、住房公积金	4,155.00	2,851,805.88	2,838,717.68	17,243.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067.48	449,544.91	423,922.93	74,689.46
合计	13,491,192.29	107,397,303.75	101,199,748.28	19,688,747.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783.47	8,189,547.81	8,142,643.19	77,688.09
2、失业保险费	1,123.16	141,822.94	139,896.30	3,049.80
合计	31,906.63	8,331,370.75	8,282,539.49	80,737.89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89,193.55	12,995,813.25
企业所得税	4,298,915.68	7,510,311.54
个人所得税	208,342.30	272,84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7,524.42	509,732.88
房产税	582,045.19	520,093.08
土地使用税	291,431.44	277,542.64
教育费附加	757,436.96	440,625.33
印花税	8,758.82	21,133.52
水利建设基金	12,674.79	3,216.30
其他		4,616.64

合计	14,736,323.15	22,555,931.58
----	---------------	---------------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4,142.27	210.52
其他应付款	9,279,297.75	5,925,485.94
合计	9,323,440.02	5,925,696.4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142.27	210.52
合计	44,142.27	210.5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项	29,735.50	
押金及保证金	407,757.79	112,390.00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2,039,460.17	627,700.00
工伤保险赔款		120,852.12
检测款	756,000.00	726,000.00

印刷费	59,870.00	72,517.00
运费	2,090,603.00	2,623,995.13
房租及物业费	804,143.35	926,598.48
未终止确认票据	1,280,000.00	250,000.00
中介费用	575,644.91	
其他	1,236,083.03	465,433.21
合计	9,279,297.75	5,925,485.9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283,332.00	945,452.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5,579.46	842,088.00
合计	22,568,911.46	1,787,540.00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83,332.00	1,228,784.00
信用借款	22,000,000.00	22,000,000.00
保证兼质押借款		13,2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283,332.00	-945,452.00
合计	0.00	35,533,332.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1、2016年4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雄鹰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16A12404AHX的抵押合同，取得人民币30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自2016年4月26日至2019年4月26日止，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83,332.00元，已全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2016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编号为PIFU320000000N201649610最高额综合授信协议，协议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在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2-1-1、2017年6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编号为LD2017009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0万元的贷款。借款日期为2017年6月9日起至2019年6月7日，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已全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2、2017年6月29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编号为LD2017010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的贷款。借款日期为2017年6月29日起至2019年6月28日，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0万元，已全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18,463.41
合计	0.00	218,463.4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85,579.46	1,060,551.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5,579.46	842,088.00
合计	0.00	218,463.41

其他说明：

2016年4月14日，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与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0800043444140租赁协议，租入镭射切割机一台。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00,000.00		诉讼索赔
合计	5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诉讼事项描述详见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2、（9）。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941,062.19	1,500,000.00	1,262,389.56	15,178,672.63	
合计	14,941,062.19	1,500,000.00	1,262,389.56	15,178,672.6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速柔性码垛机器人的应用	6,015,744.66		342,127.68				5,673,616.98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596,873.83		603,600.00				1,993,273.83	与资产相关
双臂协作移动机器人的研发项目	3,196,437.76		173,562.24				3,022,875.52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贴款	2,642,010.00		57,960.00				2,584,050.00	与资产相关
全自动包装码垛工业机器人在智能无人化工厂的应用	305,650.14		40,885.44				264,764.70	与资产相关
工业机器人数控激光切割及涂装线项目	160,345.80		20,254.20				140,091.60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收费站现金传输系统的研发与应用	24,000.00		24,000.00					与资产相关
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941,062.19	1,500,000.00	1,262,389.56				15,178,672.63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1,262,389.56元。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2,749,359.00						552,749,359.0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4,549,359.00	---	---	---	(115,356,355.00)	(115,356,355.00)	259,193,004.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178,200,000.00	---	---	---	115,356,355.00	115,356,355.00	293,556,355.00
合计	552,749,359.00	---	---	---	---	---	552,749,359.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期股本变动系有限售条件股份解禁转入流通股。

4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3,031,203.38			613,031,203.38
合计	613,031,203.38			613,031,203.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184.09			85,184.09		85,184.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184.09			85,184.09		85,184.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184.09			85,184.09		85,184.0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94,570.37	2,114,115.91	1,614,334.92	2,094,351.36
合计	1,594,570.37	2,114,115.91	1,614,334.92	2,094,351.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督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自2012年度起按财企【2012】16号文的规定对安全生产费进行计提与使用。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601,364.04			20,601,364.04
合计	20,601,364.04			20,601,364.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610,632.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0,610,632.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724,999.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27,493.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41,860.50	210,610,632.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3,618,273.79	243,078,999.09	449,108,772.96	258,010,812.03
其他业务	6,214,280.83	2,588,530.07	7,083,021.96	1,736,870.81
合计	429,832,554.62	245,667,529.16	456,191,794.92	259,747,682.84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6,989.81	2,171,211.41
教育费附加	2,361,620.69	1,647,632.94
房产税	1,915,751.11	1,550,980.72
土地使用税	962,491.25	1,019,364.92
车船使用税	7,758.60	
印花税	227,662.70	441,362.13
其他	70,134.09	75,097.19
合计	8,732,408.25	6,905,649.31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保	32,223,614.25	28,209,192.04
差旅费用	16,253,071.84	15,318,587.26
运输费用	7,537,643.47	7,351,177.67
招待费用	4,766,621.35	3,586,750.00
售后服务费用	11,730,616.82	7,157,046.46
办公费用	897,267.79	1,170,902.47
邮电通信费用	307,592.73	629,878.56
广告宣传费用	1,412,869.61	1,105,352.90
会务费用	660,692.35	270,196.37
租赁费	628,460.32	
其他费用	2,545,857.82	1,706,515.33
合计	78,964,308.35	66,505,599.06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保	25,850,900.68	13,952,546.63
折旧摊销	16,271,190.43	14,461,322.76
办公费用	2,885,057.53	2,231,784.92
业务招待费	450,619.18	534,867.16
审计咨询费	9,681,529.25	3,426,499.15
租金物业费	2,294,203.20	1,722,918.31
其他费用	5,026,169.23	3,203,257.95
合计	62,459,669.50	39,533,196.88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164,641.12	19,459,888.25

材料投入	20,225,635.83	14,351,559.31
折旧摊销	1,045,519.53	555,111.79
差旅费	471,372.81	39,515.87
办公费	143,342.32	17,154.54
租金物业费	567,021.07	201,161.76
其他费用	1,436,558.41	986,749.89
合计	50,054,091.09	35,611,141.41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530,678.38	5,000,629.53
减：利息收入	248,677.35	401,837.34
汇兑损益	-878,443.45	1,024,447.06
银行手续费	369,487.08	120,741.86
其他	776,507.87	277,021.53
合计	7,549,552.53	6,021,002.64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220,576.86	34,560,267.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31,204.23	196,815.62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57,596,461.73	
合计	295,648,242.82	34,757,082.66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424,962.64	4,287,141.74
增值税返还	20,436,854.54	14,958,993.36

其他	136,737.67	581,154.45
合计	26,998,554.85	19,827,289.55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8,739.55	-691,070.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9,652.56
合计	-788,739.55	-810,723.17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045,242.88	
合计	71,045,242.88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0,035.07	
合计	20,035.07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64,798.89	18,831.00	64,798.89
久悬未决收入	148,085.23	57,109.00	148,085.23
罚款收入		10,876.00	
其他	7,236.12	96,071.79	7,236.12
合计	220,120.24	182,887.79	220,12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865.51	6,073.50	13,865.51
久悬未决支出	31,430.00		31,430.00
罚款支出	144,200.00	598.80	144,200.00
非常损失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	162,160.37	17,906.72	162,160.37
合计	861,655.88	24,579.02	861,655.88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81,519.55	11,740,987.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087,798.33	-10,816,891.62
合计	-7,206,278.78	924,095.8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2,609,689.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391,453.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37,279.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419.0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172.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80,949.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2,888.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017,157.7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4,730,173.71
所得税费用	-7,206,278.78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8,677.35	401,837.34
收到往来款	8,200,644.78	9,898,540.03
收到政府补助	7,266,973.08	3,612,452.18
收到保函及投标保证金净额	816,804.74	2,247,684.03
其他	509,340.41	957,611.96
合计	17,042,440.36	17,118,125.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款项	60,516,623.58	38,885,755.16
支付的往来款	12,207,542.06	22,233,646.10
其他	594,533.23	119,361.63
合计	73,318,698.87	61,238,762.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上海赛往云	63,585.76	
合计	63,585.7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相关费用	2,901,771.61	752,487.84
合计	2,901,771.61	752,487.8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5,847,220.00
收回出借款项		500,000.00
合计		6,347,22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用		5,348,505.01
支付票据保证金	3,529,541.36	
股份登记费		243,200.49
其他筹资有关的现金	201,782.00	
合计	3,731,323.36	5,591,705.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5,403,410.69	25,361,219.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5,648,242.82	34,757,082.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60,646.03	15,220,511.84
无形资产摊销	9,450,719.35	8,617,893.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2,856.01	172,677.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35.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65.51	6,073.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045,242.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35,263.75	5,374,521.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8,739.55	810,72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15,529.04	-9,522,440.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2,269.29	-1,294,450.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76,537.72	-10,821,907.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04,809.72	-3,583,894.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615,581.59	-49,110,60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11,919.80	15,987,404.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282,278.12	89,625,587.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625,587.20	54,387,219.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43,309.08	35,238,368.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282,278.12	89,625,587.20
其中：库存现金	69,025.93	142,54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213,252.19	89,483,039.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82,278.12	89,625,587.20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71,563.07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00,0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25,141,593.00	抵押
无形资产	14,205,201.20	抵押
合计	59,418,357.27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889,998.59	6.8632	6,108,238.32
欧元	44,492.30	7.8473	349,144.43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344,721.64	6.8632	9,229,093.56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82,652.00	7.8473	648,595.04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500,000.00		1,262,389.5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5,599,427.62		25,599,427.62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604,400.00		604,400.00
合计	27,703,827.62		27,466,217.1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赛往云	2017年07月21日	3,900,000.00	49.00%	新设		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18,781.13	-2,972,179.85
	2018年06月16日	0.00	2.00%	受让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688,338.49

合并成本合计	2,688,338.4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38,882.9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9,455.5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次收购上海赛往云定价根据双方意愿自愿达成，由于公司成立时间短，公司受让股权占比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参考账面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556,262.91	1,556,262.91
货币资金	63,585.76	63,585.76
应收款项	622,866.00	622,866.00
存货	0.00	0.00
固定资产	19,227.90	19,227.90
无形资产	0.00	0.00
负债：	129,041.50	129,041.50
应付款项	129,041.50	129,041.50
净资产	1,427,221.41	1,427,221.41
取得的净资产	1,427,221.41	1,427,221.4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
--------	---------------------	---------------------	------------------------------	--------------------------	--------------------------

			得或损失	及主要假设	收益的金额
上海赛往云	2,688,338.49	2,688,338.49	0.00		0.00

其他说明：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1) 2018年1月4日，本公司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珠海研究院，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466.00万元。

(2) 2018年5月9日，珠海研究院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美国赛摩，投资总额100万美元（折算人民币689.9311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珠海研究院实际投资56.9970万美元（折算人民币379.6424万元）。

(3) 2018年5月8日，本公司与王博、李鹏、王学宇共同出资设立赛摩物流，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1,200.00万元，出资占比60.0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300.00万元。

(4) 2018年6月14日，本公司与上海赛往云共同出资设立江苏赛往云，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510.00万元，占比51.00%，间接持股24.99%，尚未实际出资。

(5) 2018年7月18日，赛摩物流出资设立联众赛摩，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认缴出资人民币2,550.00万元，占比51%，间接持股24.99%，实际出资。

(6) 2018年10月18日，赛摩物流出资设立汉联赛摩，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实际出资。

(7) 2018年12月3日，赛摩物流出资设立赛摩智能系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认缴出资510.00万元，占比51.00%，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实际出资50.00万元。

(8) 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赛摩智能系统，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尚未实际出资。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赛斯特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合肥雄鹰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仪器仪表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三埃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仪器仪表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博晟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仪器仪表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赛摩	上海	上海	仪器仪表制造业	100.00%		投资成立
厦门积硕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软件和信息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艾普机器人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专用设备制造业	69.00%		新设成立
珠海研究院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软件和信息	100.00%		新设成立
赛摩物流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	60.00%		新设成立
江苏赛往云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软件和信息	51.00%		新设成立
上海赛往云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	51.00%		新设+受让
上海互联网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	51.00%		新设成立
武汉互联网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软件和信息	100.00%		新设成立
赛摩机器人	上海	上海	专用设备制造业	51.00%		新设成立
赛摩智能系统	上海	上海	建筑安装业	100.00%		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768,206.08	62,296,478.6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88,739.55	-691,070.61
--综合收益总额	-788,739.55	-691,070.61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2016年5月18日，本公司与南京西瑞工贸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合营企业江苏赛摩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认缴510万元，目前该公司尚未运营，尚未实际出资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10.00% (2017年：8.49%)。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1. 市场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108,238.32	349,144.43	6,457,382.75
应收账款	9,229,093.56	---	9,229,093.56
小计	15,337,331.88	349,144.43	15,686,476.31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	648,595.04	648,595.04
小计	---	648,595.04	648,595.0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85,788.41	1,928,619.48	4,714,407.89
应收账款	10,020,376.57	---	10,020,376.57
小计	12,806,164.98	1,928,619.48	14,734,784.46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长、短借款，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64,943,332.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48,378,784.00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Epistolio S.r.l.	本公司子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徐州市三利铝业有限公司	王茜参股之公司
江苏三叶园林种苗有限公司	王茜参股之公司
江苏宿迁三叶园林植物有限公司	王茜参股之公司
李兵	本公司高管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Epistolio S.r.l.	购买商品	1,409,792.54	3,000,000.00	否	2,587,823.98
合计		1,409,792.54	3,000,000.00		2,587,823.9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本期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博晟	10,000,000.00	2017 年 02 月 20 日	2018 年 02 月 19 日	是
合肥雄鹰	2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是
合肥雄鹰	1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18 年 11 月 09 日	是
合肥雄鹰	5,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1 日	2019 年 05 月 15 日	否
合肥雄鹰	15,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9 日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否
合肥雄鹰	6,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否
合计	66,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厉达、王茜、徐州赛斯特	16,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17 日	2020 年 07 月 20 日	是
李兵	15,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9 日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否
合计	31,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3 日	2018 年 09 月 28 日	流动资金的短期周转,已偿还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08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金的短期周转,已偿还
合计	5,000,000.0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40,278.50	3,052,411.16

(8) 其他关联交易

- 1) 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2) 本公司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抵押物	抵押证号	原值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国徐房权证经济开发区字第22170?	20,223,624.37	6,940,861.02
土地使用权	土地-????2012?15286?	11,220,000.00	8,048,106.00
土地使用权	肥西国用（2015??4673?	6,656,318.90	6,157,095.20
3#??	肥西桃花字第2015032428?	3,844,483.24	3,256,109.94
4#??	肥西桃花字第2015032429?	3,822,310.05	3,236,082.68
2#??	皖（2017?????动产?0014005?	9,072,407.33	8,047,688.85
小型普通客车	34X0003674166	640,100.00	32,005.00
机器、电子设备	55102002016010	2,838,077.84	1,472,343.19
房屋建筑物	厦国土房证第01195443?	4,364,102.14	2,156,502.32
合计		62,681,423.87	39,346,794.20

1.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

益”。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抵押物	抵押证号	原值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国徐房权证经济开发区字第22170?	20,223,624.37	6,940,861.02
土地使用权	土地-?????2012?15286?	11,220,000.00	8,048,106.00
土地使用权	肥西国用（2015??4673?	6,656,318.90	6,157,095.20
3#??	肥西桃花字第2015032428?	3,844,483.24	3,256,109.94
4#??	肥西桃花字第2015032429?	3,822,310.05	3,236,082.68
2#??	皖（2017?????动产?0014005?	9,072,407.33	8,047,688.85
小型普通客车	34X0003674166	640,100.00	32,005.00
机器、电子设备	55102002016010	2,838,077.84	1,472,343.19
房屋建筑物	厦国土房证第01195443?	4,364,102.14	2,156,502.32
合计		62,681,423.87	39,346,794.20

1.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的情况。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对上海赛往云、珠海研究院、赛摩物流、摩机器人实缴出资	509.78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计划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643,42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6.09%）的股东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计划在 2019 年 3 月 25 日-2019 年 6 月 24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527,49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减持股份达到 1%	截止 2019 年 1 月 11 日，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52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7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1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		

	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通过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	2019年3月27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厉达、厉冉、王茜及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资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具体方式为厉冉、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王茜分别向华泰资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1,530.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7%）、781.833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1,020.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5%），厉达对股权转让方所应承担的资金归还、利息承担、违约赔付等法律责任承担无限连带责任。股份转让完成后，华泰资管将持有公司6.03%的股权。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次股份转让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各方未能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本次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重要的重组计划	2018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与相关交易对象拟签订附条件生效《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审议〈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拟以现金和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珠海广浩捷公司 100% 股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 3 号《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及的珠海市广浩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珠海广浩捷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值人民币 60,280.00 万元为依据，购买珠海广浩捷公司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拟定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同时，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33,230.00 万元。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分别向合肥雄鹰、武汉博晟、南京三埃全体股东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合肥雄鹰100%股权、武汉博晟100%股权、南京三埃100%股权。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厦门积硕全体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厦门积硕100%股权。

合肥雄鹰转让方承诺：在补偿期间，合肥雄鹰每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

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不低于本次交易中转让方的承诺净利润数。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1,334万元、2,036万元及2,683万元。

武汉博晟转让方承诺：在补偿期间，武汉博晟每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不低于本次交易中转让方的承诺净利润数。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706万元、948万元及1,264万元。

南京三埃转让方承诺：在补偿期间，南京三埃每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不低于本次交易中转让方的承诺净利润数。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2,501万元、2,966万元及3,565万元。

厦门积硕转让方承诺：在补偿期间，厦门积硕每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不低于本次交易中转让方的承诺净利润数。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1,806万元、2,517万元及3,520万元。

上述转让方承诺，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四家公司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意见，根据专项核查意见所确认的结果，若四家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将对实现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按照交易双方的约定进行补偿。

2. 诉讼事项

(1) 安徽友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友邦”）系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客户，双方签订合同价款为813.00万元的设备采购商务合同，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设备实质已达到验收条件，南京三埃已收货款509.50万元，尚欠货款303.50万元，南京三埃尚未就上述合同确认收入。2018年4月20日，南京三埃就合同余款向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为：1) 判令安徽友邦立即支付合同款欠款共计人民币3,035,000.00元，并从2017年5月1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至付款之日止；2) 诉讼费由原告承担。法院于2018年4月27日予以受理，并于2018年8月16日出具（2018）皖1723民初757号判决书，驳回南京三埃的诉讼请求，认定双方仍在合同约定的法律义务履行期内，安徽友邦并未违约。

接到上述判决书后，南京三埃于2018年10月8日向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并于2018年12月18日收到案号为（2018）皖17民终802号的终审判决结果，判决结果维持一审结果，双方仍未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不予支持南京三埃对欠款的诉讼请求。

(2) 宁夏申银烧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申银”）系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客户，截止2017年1月，宁夏申银尚欠南京三埃货款3,172,000.00元，南京三埃将其上诉至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法院。2017年8月14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法院下达（2017）宁0205民初1306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1. 判决宁夏申银于2017年12月1日前支付750,000.00元，于2018年3月1日前支付750,000.00元，于2018年6月1日前支付750,000.00元，于2018年9月1日前支付922,000.00元，若期间被告宁夏申银有任何一笔逾期支付，原告南京三埃有权对所有未付款申请强制执行，宁夏申银另支付利息200,000.00元。2. 案件受理费16,088.00由宁夏申银负担。

目前，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法院协调，为确保能全额收回款项，现执行情况为从2018年4月份起每月通过法院向南京三埃返还货款100,000.00元。但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宁夏申银仅打款4次，合计400,000.00元，并未完全按调解协议执行，南京三埃拟在未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南京三埃已按期末账面余额2,772,000.00元按8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3) 天津冶金集团轧三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轧三钢铁”）系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客户，截止2017年1月，轧三钢铁尚欠南京三埃货款1,050,000.00元，南京三埃将其上诉至天津市静海区人民法院。2017年11月15日天津市静海区人民法院下达（2017）津0118民初7580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1. 轧三钢铁共欠南京三埃货款人民币1,050,000.00元，被告于2017年12月底前支付给南京三埃150,000.00元，余款900,000.00元自2018年1月始于每月月底前支付给南京三埃100,000.00元，共分十期付清。2. 若被告未按上述约定履行给付义务，南京三埃有权就全部未付款项一次性申请执行，且轧三钢铁需向南京三埃支付利息（以实欠货款数额为基数，自2015年7月20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货款付清之日止）。

2018年7月17日，经天津市静海区人民法院（2018）津0118执42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针对南京三埃2018年1月向法院提出的调解协议执行申请，法院于2018年7月7日进行实地检查，并裁定由于轧三钢铁名下有财产但目前无法处置，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判决书于2018年10月26日于中国裁判文书网进行公示通知。

2018年8月24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冶金集团19户企业（含轧三钢铁）重整，南京三埃已于2018年8月27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8）津02破37号申报债权通知书并申报债权，重组企业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南京三埃已按期末账面余额1,050,000.00元的80%计提坏账准备。

（4）贵州省诺亚精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精工”）系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客户，截止2017年7月，诺亚精工尚欠南京三埃货款933,500.00元，南京三埃将其上诉至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2017年12月13日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下达（2017）黔0123民初1765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1. 由诺亚精工支付南京三埃货款900,000.00元，款项自2018年3月至2018年12月止，分十期付清，每期支付90,000.00元，于每月15日前支付。2. 若被告未按第一项约定任有一期未按期足额支付，南京三埃有权就全部未付款项一次性申请执行，且诺亚精工需向南京三埃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实欠货款数额为基数，自2017年11月1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货款付清之日止）。3. 案件受理费13,136.00元减半收取计6,568.00元，由被告诺亚精工负担，于2018年3月15日前支付给南京三埃。

目前由于诺亚精工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南京三埃已按期末账面余额933,500.00元的50%计提坏账准备。

（5）天津天钢联合特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钢联合”）系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客户，截止2017年1月，天钢联合尚欠南京三埃货款226,000.00元，南京三埃将其上诉至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法院，2017年12月8日天津市宁河区人民法院下达（2017）津0117民初3840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1. 天钢联合需于2018年4月10日前支付给南京三埃货款226,000.00元，逾期付款利息原告放弃向被告追偿。2. 案件受理费4,690.00元减半收取2,345.00元，由双方各承担1,172.50元。

目前天钢联合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南京三埃与天钢联合协商后决定收回款项222,692.00元即可，并于2018年8月13日收到执行款222,692.00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诉讼已结案。

（6）赫章县道坤铁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道坤铁业”）系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客户，截止2018年1月，道坤铁业尚欠南京三埃货款876,954.00元，由于货款到期一直未支付，南京三埃将其上诉至贵州省赫章县人民法院，2018年2月9日贵州省赫章县人民法院下达（2018）黔0527民初35号民事判决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1. 道坤铁业需于2018年6月30日前支付南京三埃货款800,000.00元，如逾期未付则按870,000.00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从2018年7月1日起计算利息至实际款项付清之日为止；2. 案件受理费7,215.00元，由双方各承担3,607.50元。

目前由于道坤铁业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南京三埃已按期末账面余额876,954.00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7）贵州赫章夜郎铸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章夜郎”）系本公司子公司南京三埃客户，截止2018年1月，赫章夜郎尚欠南京三埃货款438,635.10元，由于货款到期一直未支付，南京三埃将其上诉至贵州省赫章县人民法院。2018年3月8日贵州省赫章县人民法院下达（2018）黔0527民初34号民事判决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1. 赫章夜郎欠南京三埃货款438,635.00元，限于2018年5月20日之前支付货款40,000.00元，2018年12月20日之前支付货款260,000.00元，2019年5月20日之前一次性付清所剩款项；2. 若被告未按上述约定履行还款义务，赫章夜郎以所剩货款为基数按年利率10%从2018年12月21日起计付利息至款项付清之日止；3. 案件受理费4,712.00元，由双方各承担2,356.00元。

目前由于赫章夜郎未按调解协议执行，南京三埃拟继续申请强制执行，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南京三埃已按期末账面余额438,635.10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常州市金芳强力粮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力粮机”）系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的供应商，由于强力粮机供货质量问题，合肥雄鹰销售的产品被终端客户要求退货(退换辅助设备中的提升机)，合肥雄鹰因此更换强力粮机提供的产品（提升机），2018年9月11日，合肥雄鹰将其上诉至肥西县人民法院，要求

强力粮机返还已支付的退货款价值147,000.00元，该案已于2018年11月26日判决，肥西县法院以证据不足为由驳回合肥雄鹰的诉讼请求。合肥雄鹰于2018年12月14日提起上诉，目前上诉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9) 黑龙江成福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福食品”）系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的客户，由于合肥雄鹰成套产品中的部分质量问题，2018年6月7日，成福食品将合肥雄鹰上诉至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合肥雄鹰返还成福食品合同款项共计631,617.00元及违约金63,161.70元。该案已于2018年12月18日判决，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合肥雄鹰败诉，解除成福食品与合肥雄鹰之间签订的购销合同，合肥雄鹰返还成福食品合同款项共计631,617.00元及违约金63,161.70元。合肥雄鹰认为只是部分产品的质量问題，不影响整套产品质量，一审法院无理由不采信提供的有力证据，且突破原告成福食品的诉讼请求，解除了双方合同。合肥雄鹰于2018年12月27日提起上诉，2019年4月3日二审开庭审理，目前等待法院审判结果。

合肥雄鹰根据一审败诉以及成福食品和解意向综合判断，该案诉讼过程预计比较复杂，短期内难有明确的处理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假如执行退货、退款，将导致合肥雄鹰账面对成福食品的应收账款336,383.00元无法收回，且需退还成福食品合同款项共计631,617.00元及违约金63,161.70元，退回的包装机及码垛机设备价值预计194,778.70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合肥雄鹰将预计退款、退货净损失500,000.00元作为预计负债，并将应收成福食品款项账面余额336,383.00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明光市绿园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光绿园”）系本公司子公司合肥雄鹰的客户，尚欠合肥雄鹰货款303,500.00元。合肥雄鹰于2018年9月11日向肥西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8年11月8日，明光绿园经传唤未到庭，合肥雄鹰现有证据不足，遂向法院申请撤诉。2018年11月14日，肥西县人民法院制作民事裁定书，准许合肥雄鹰撤诉。目前合肥雄鹰正积极搜寻证据中，计划2019年5月份再行起诉。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合肥雄鹰已按期末账面余额303,500.00元的80%计提坏账准备。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496,114.05	2,878,066.80
应收账款	211,255,538.42	270,309,087.29

合计	228,751,652.47	273,187,154.09
----	----------------	----------------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54,957.96	1,580,650.00
商业承兑票据	13,641,156.09	1,297,416.80
合计	17,496,114.05	2,878,066.8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373,972.59	
商业承兑票据		1,568,536.51
合计	45,373,972.59	1,568,536.5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299,392,895.98	100.00%	88,137,357.56	29.44%	211,255,538.42	335,782,363.88	100.00%	65,473,276.59	19.50%	270,309,087.29

应收账款										
合计	299,392,895.98		88,137,357.56		211,255,538.42	335,782,363.88		65,473,276.59		270,309,087.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9,493,702.62	4,474,685.13	5.00%
1 至 2 年	74,678,728.61	7,467,872.86	10.00%
2 至 3 年	66,301,662.76	33,150,831.38	50.00%
3 至 4 年	35,533,172.39	28,426,537.91	80.00%
4 至 5 年	8,145,573.85	6,516,459.08	80.00%
5 年以上	8,100,971.20	8,100,971.20	100.00%
合计	282,253,811.43	88,137,357.56	31.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664,080.9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已计提坏账准备
------	------	----------	---------

		额的比例(%)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89,899.32	2.47	1,636,949.66
Saimo Technology Pty Ltd.	6,462,175.40	2.16	504,523.41
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4,689,000.00	1.57	234,450.00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414,744.21	1.47	1,296,983.31
中广核高新核材集团（太仓）三角洲新材料有限公司	3,887,800.00	1.30	194,390.00
合计	26,843,618.93	8.97	3,867,296.38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3,000,000.00	5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4,897,568.72	12,207,449.55
合计	47,897,568.72	63,207,449.55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肥雄鹰	21,000,000.00	21,000,000.00
南京三埃		30,000,000.00
武汉博晟	6,000,000.00	
厦门积硕	6,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	51,000,000.00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合肥雄鹰	21,000,000.00	1-2 年	现金流不充足	否
合计	21,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06,628.49	100.00%	2,609,059.77	14.90%	14,897,568.72	14,325,294.10	100.00%	2,117,844.55	14.78%	12,207,449.55
合计	17,506,628.49		2,609,059.77		14,897,568.72	14,325,294.10		2,117,844.55		12,207,449.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129,760.05	656,488.01	5.00%
1 至 2 年	1,719,612.04	171,961.20	10.00%
2 至 3 年	989,208.95	494,604.48	50.00%

3 至 4 年	498,688.85	398,951.08	80.00%
4 至 5 年	919,500.00	735,600.00	80.00%
5 年以上	151,455.00	151,455.00	100.00%
合计	17,408,224.89	2,609,059.77	14.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1,215.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	98,403.60	32,136.01
押金、标书费及保证金	7,071,912.34	8,653,824.92
备用金、个人借款	1,764,154.91	3,576,435.95
代垫杂费	491,657.64	2,062,897.22
应收其他单位往来款	8,080,500.00	
合计	17,506,628.49	14,325,294.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易往信息技术(北京)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28.56%	250,000.00

有限公司					
上海巨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80,500.00	1 年以内	14.17%	124,025.00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31,400.00	1 年以内、3-4 年	4.75%	83,840.00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62,000.00	1 年以内	3.78%	33,100.00
徐州市国土资源局	押金及保证金	653,329.00	4-5 年	3.73%	522,663.20
合计	--	9,627,229.00	--	54.99%	1,013,628.2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1,159,138.49	173,188,800.00	757,970,338.49	913,806,440.00		913,806,44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030,781.54		32,030,781.54	35,182,691.85		35,182,691.85
合计	963,189,920.03	173,188,800.00	790,001,120.03	948,989,131.85		948,989,131.8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徐州赛斯特	51,000,000.00			51,000,000.00		
合肥雄鹰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58,018,100.00	58,018,100.00
南京三埃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武汉博晟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厦门积硕	262,999,900.00			262,999,900.00	115,170,700.00	115,170,700.00
艾普机器人	4,806,540.00	3,204,360.00		8,010,900.00		
珠海研究院		4,660,000.00		4,660,000.00		
赛摩物流		3,000,000.00		3,000,000.00		
赛摩机器人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赛往云		5,988,338.49		5,988,338.49		
合计	913,806,440.00	17,352,698.49		931,159,138.49	173,188,800.00	173,188,8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深 科特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33,807,43 6.37			-1,776,65 4.83						32,030,78 1.54	
赛往云 （上海）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1,375,255 .48	1,900,000 .00	2,688,338 .49	-586,916. 99							
小计	35,182,69 1.85	1,900,000 .00	2,688,338 .49	-2,363,57 1.82						32,030,78 1.54	
合计	35,182,69 1.85	1,900,000 .00	2,688,338 .49	-2,363,57 1.82						32,030,78 1.54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5,988,304.90	137,190,676.90	204,094,783.33	155,904,189.21
其他业务	1,867,262.62	1,245,692.59	774,523.48	

合计	177,855,567.52	138,436,369.49	204,869,306.81	155,904,189.21
----	----------------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0,000.00	51,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63,571.82	-817,308.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30,057.70
合计	9,636,428.18	48,752,634.1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6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29,362.64	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稳岗补贴、土地补偿款、研发项目奖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1,045,242.88	业绩承诺应补偿的股份数对应的公允价值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670.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737.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0,809.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9.06	
合计	77,019,332.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0%	-0.380	-0.3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1%	-0.500	-0.50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告。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